

股票代碼：5310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
資訊申報網址及年報查詢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

<http://www.cgs.com.tw>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天剛資訊

108 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2 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周家祺

職稱：總管理部資深協理

電話：(02)7737-0927

代理發言人

姓名：羅宜欣

職稱：會計主管兼財務主管

電話：(02) 7737-0927

二、總公司、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地址：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150號7樓

電話：(02)7737-0927

台中辦事處

地址：臺中市北區進化北路392之2號5樓之1

電話：(04)3608-6088

高雄辦事處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自強三路3號26樓之2 C室

電話：(07)972-7156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四段54號4樓

網址：www.entrust.com.tw

電話：(02)2718-64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吳欣亮、彭莉真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11號14樓

網址：<http://www.clockcpa.com.tw/zh/>

電話：(02)2516-525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www.cgs.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01
貳、公司簡介	0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0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0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0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5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2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5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8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	5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8

目 錄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7
三、從業員工資訊	70
四、環保支出資訊	70
五、勞資關係	70
六、重要契約	73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7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4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1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11
二、財務績效	211
三、現金流量	21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13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213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5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1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7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一、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

本公司深耕資訊及金融產業多年，已建立長遠穩定夥伴關係，與原廠商配合良好，發揮整合效益，並多方開拓製造業、醫療院所、政府機關等其他產業商機，擴展市場佔有率，並以系統整合服務及維護合約業務來提高服務佔營收的比例，已有成果顯現。

107 年度開始投入遊戲產業領域，截至目前尚處於導入該產業之初期階段，故未有明顯增加營收情形，惟 108 年底已成功將首款手機遊戲於全球 155 個國家上線，可證明本公司具有遊戲產業之開發及營運能力，可期未來營收狀況將能逐漸提升。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327,175 仟元，本期稅後淨損 171,913 仟元，營業淨損較一〇七年度增加 95.73%，稅後淨損較一〇七年度增加 27.1%。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據現行法令規定，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數。

（三）個體暨合併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個體暨合併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個體)	107 年度(個體)	增(減)金額	增(減) %
營業收入淨額	326,480	400,091	(73,611)	(18.40)
營業毛利	38,817	88,503	(49,686)	(56.14)
營業淨損	114,614	50,248	64,366	128.10
稅前淨損	171,704	127,415	44,289	34.76
稅後淨損	171,913	135,262	36,651	27.10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合併)	107 年度(合併)	增(減)金額	增(減) %
營業收入淨額	327,175	402,290	(75,115)	(18.67)
營業毛利	16,995	70,146	(53,151)	(75.77)
營業淨損	143,633	73,384	70,249	95.73
稅前淨損	171,611	126,750	44,861	35.39
稅後淨損	171,913	135,262	36,651	27.10

2. 個體暨合併獲利能力

單位：% ; 元

項 目		108 年度(個體)	107 年度(個體)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3.60	33.76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538.95	1616.3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3.01)	(16.60)
	股東權益報酬率(%)	(57.87)	(28.15)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3.11)	(10.13)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34.62)	(25.69)
	純益率(%)	(52.66)	(33.81)
	每股盈餘(元)	(3.54)	(2.74)

單位：% ; 元

項 目		108 年度(合併)	107 年度(合併)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4.10	33.79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580.69	1616.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83)	(16.58)
	股東權益報酬率(%)	(57.87)	(28.15)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28.96)	(14.79)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34.60)	(25.55)
	純益率(%)	(52.54)	(33.62)
	每股盈餘(元)	(3.54)	(2.74)

(四) 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將持續為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替股東創造最大的價值。展望未來，企業競爭力之所在，維繫於不斷創新及研發；本公司未來將持續進行前瞻性技術與創新應用的研發與系統化管理，以繼續深化本公司在核心競爭力的領先地位。

近兩年發展成果如下：

1. 系統整合服務業

- (1) 電子發票小平台。
- (2) 房貸管理系統擴充功能。
- (3) 更新中文造字管理系統。
- (4) 更新3270連線模擬程式。
- (5) 更新5250連線模擬程式。

2. 遊戲產業

- (1) 轉校生手遊全球版。
- (2) 夢界物語手遊日文版。

二、一〇九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創造客戶滿意、員工如意、股東得意的環境，提昇人員素質、強健企業體質及穩健財務管理。
2. 強化公司治理，創造股東最大化利益及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創造企業核心價值：誠信、事業、學習、創新。
3. 落實企業核心志向：竭盡所能提供客戶滿意的解決方案。
4. 全力推動遊戲事業發展，期許成為國內主要遊戲軟體經營廠商。

(二)產銷政策：

1.系統整合服務業

- (1)深耕金融業客戶，加強政府機構、工商企業之開拓。
- (2)以解決方案包裝硬體、軟體，變化產品組合及提高高毛利產品之銷售。
- (3)異業結盟，結合既有通路體系經銷商資源，配合客戶需求提供產業別解決方案，發展合縱連橫之綜效以達毛利提高之最終目的。

2.遊戲產業

- (1)短期目標：每年推出至少一款自製遊戲產品於台、港、澳或全球各語言地區發行。
- (2)中期目標：以「虛實遊戲整合」為出發點，開發自有遊戲平台，協助國內獨立開發遊戲業者及新創遊戲團隊得將其產品順利上架營運，並提供販售遊戲周邊商品之全新銷售管道。
- (3)長期目標：打造數位生態圈，經由產學合作培育更多人才加入遊戲創作，打造資源共享、資源整合及交流管道暢通之健全遊戲產業環境，期許帶領台灣遊戲團隊從台灣出發，邁向世界。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及影響

受到IT管理朝向集中化趨勢，相關資訊採購及服務也相對集中，致使交易案件規模趨大也趨複雜，對應風險也趨高；因此，我們將以積極與謹慎兼具的經營方式，因應瞬息萬變的未來變化。

隨者IT技術的演進及相關法規的開放，預計各產業均將陸續衍生相關資訊需求，其中，金融產業之金融科技將是未來極具競爭性的一環。

整體而言，國內資訊服務業市場是有限的，但資訊服務供應商仍然眾多，故毛利處於微利階段。因此，唯有真正的深耕客戶，了解客戶的問題、客戶的需求，並提供能解決客戶問題的解決方案，方能成為客戶的合作夥伴並與客戶共同成長，創造出客戶、公司、原廠共同獲利的命運共同體。

董事長：陳沅榜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公司沿革：

時間	重要大事內容
78 年 12 月 12 月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設址於臺北市南京東路，資本額 74,750 仟元。 併購美商天剛科技，取得 IBM5250 及 3270 電腦連線模擬卡軟硬體技術，開發完成 3270 模擬介面 ASIC(特用積體電路)。
79 年 1 月 3 月 5 月 9 月 10 月	開發完成 DOS 下的中文 3270 連線模擬軟體。 開發完成 MS Windows 下的英文 3270 連線模擬軟體。 開發完成 IBM 5250 TWINAX 模擬卡及 DOS 下連線模擬軟體。 開發完成 IBM 5250 遠程模擬卡及 DOS 下的網路開道連線模擬軟體。 遷址至臺北縣新莊市五股工業區自購辦公廠房。
80 年 2 月 3 月 6 月 8 月 10 月 12 月	現金增資 21,033,320 元及專門技術作價入股 16,900 仟元，包括普通股 3,000 仟元及特別股 34,933,320 元，實收資本額增為 112,683,320 元。 開發完成韓文 3270/5250 連線模擬軟體並技術轉移韓國 INSUNG 公司。 成立香港子公司。 開發完成 TCP/IP 下的 VT 中文終端模擬軟體。 開發完成 386DX 個人電腦晶片組。 開發完成天剛 8100 個人電腦連線工作站。
81 年 5 月 7 月 9 月 10 月 12 月	開發完成 5250/3270 筆記型個人電腦連線模擬卡。 開發完成 3270 T-DOS 中文支援程式。 開發完成日文 5250 連線模擬軟體並技術轉移日本 INTERCOM 公司。 開發完成 3270 記號環網路連線模擬卡、3270 開道網路連線模擬卡。 開發完成 3270 遠程開道網路連線模擬卡。
82 年 2 月 4 月 4 月 7 月	開發完成簡體字版 3270/5250 模擬軟體。 股東會決議提列特別股盈餘公積 25,066,680 元，作轉增資收回特別股之用。 香港子公司之大陸北京辦事處成立(技術支援)。 台灣高雄辦事處成立。
83 年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8 月 8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開發完成 3270 與 5250 PCMCIA 連線模擬卡及軟體。 開發完成 AS/400 的 APPC 網路開道系統。 開發完成 DOS 下的 PC SUPPORT 中文連線模擬軟體。 台中辦事處及香港子公司之大陸上海辦事處成立。 取得利訊公司電信號碼顯示器技術。 盈餘轉增資 25,066,680 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137,750 仟元。 開發完成 MS WINDOWS 下的 PC SUPPORT 中文連線模擬軟體。 增購廠房於五股工業區。 從美商 TANGRAM 技轉 SNA UNIX 連線技術。 開發完成 DOS 下的分行外匯系統。 現金增資 42,25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180,000 仟元。
84 年 2 月 6 月 12 月	開發完成 MICROSOFT SNA SERVER 及 NOVELL NETWARE FOR SAA 之 3270 與 5250 CLIENT 端中文連線模擬軟體。 公司股票經證期會核准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2,490 仟股，資本總額增至 204,900 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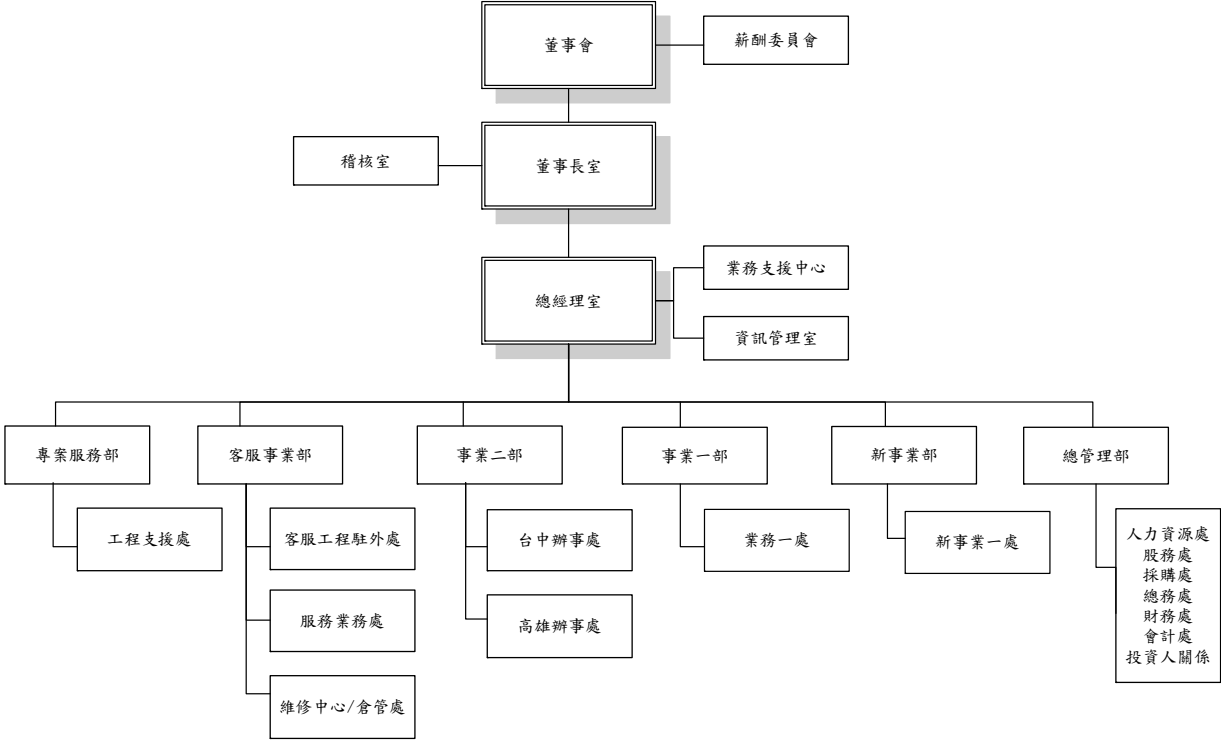
時間	重要大事內容
85 年 1 月 2 月 3 月 3 月 4 月 7 月 7 月 10 月	取得 3Com 產品之代理權。 證管會通過核准股票上櫃案。 召開股票上櫃前業績發表會。 取得 Compaq 產品之代理權。 股票正式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6,510 仟股，資本總額增至 270,000 仟元。 開發完成 32 Bit 的 3270 及 5250 連線程式。 開發完成 Windows 下的分行系統。
86 年 4 月 4 月 6 月 7 月 10 月 10 月	取得 IBM 產品代理權。 取得 Novell 產品代理權。 開發完成 TN3270 及 TN5250 的連線產品。 現金增資 9,967,100 股及盈餘轉增資 3,932,900 股，資本總額增至 409,000 仟元。 開發完成 NT 下的分行系統。 遷址至臺北市八德路自購辦公室，將公司登記至本址。
87 年 1 月 6 月 6 月 12 月	現金增資 11,500 仟股，實收資本額增至 524,000 仟元。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9,643,500 股，實收資本額增至 620,435 仟元。 成立光學事業處於汐止工業區。 與東帝士簽約購入敦化南路辦公室。
88 年 1 月 4 月 7 月 9 月 12 月	完成敦化南路辦公室過戶手續。 開發完成 IC 金融卡端末系統、中央公債系統及國庫收支系統。 發行第一次有擔保公司債新台幣貳億元整，發行期間三年，票面利率 5.75%，自發行日起，屆滿二年依票面金額還本 33%，滿二年六個月還本 33%，滿三年還本 34%，分三次還本。 進軍資訊家電市場，推出 3C BOOK 數位化資訊家電產品，以結合數位影音、娛樂、電腦、傳輸通訊等多項功能，一舉穿透家庭影音消費和網際網路等新興市場。 開發完成電子郵件管理系統。
89 年 4 月 5 月 8 月	以天剛及子公司香港天剛名義取得康弘科技近 40% 股權，以掌握貨源，增加競爭優勢。 盈餘及資本公積增資發行新股 14,006,500 股，實收資本額增至 760,5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4,066,200 股，實收資本額增至 801,162 仟元。
90 年 1 月 1 月 3 月 8 月 8 月	召開股東臨時會，改選新任董事及監察人。 結束光學事業處並處分其全部固定資產與存貨。 增資子公司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參仟萬元。 資本公積增資發行新股 4,806,972 股，實收資本額增至 849,232 仟元。 子公司天鑫投資轉投資 CGS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及 CGS CAYMAN LTD. 等公司共 20 萬美金。
91 年 1 月 5 月 8 月 9 月 12 月	CGS CAYMAN LTD. 轉投資成立大陸天剛數碼公司。 獲得數位時代雙週刊評選為九十一年台灣科技前五十強。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貳億伍仟萬元整，發行期間五年，票面利率 0%，除債券持有人轉換為普通股或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9,501,378 股，實收資本額增至 944,246 仟元。 債券持有人轉換普通股 681,273 股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 951,058 仟元。

時間	重要大事內容
92 年 2 月 2 月 3 月 4 月 6 月 8 月 11 月	榮獲 ISO9001 (2000 年版) 殊榮。 取得 IBM pSeries 及 Tivoli 代理商資格。 債券持有人轉換普通股 139,302 股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至 952,451 仟元。 榮登 IBM Partner World Software 尊榮級會員，並取得 Tivoli 代理權。 榮獲商業週刊(#811 期)評定為 2002 年度一千大兩岸三地上市櫃企業排行榜第 897 名。 榮獲 e 天下雜誌評定為台灣軟體業前十強。 資本公積增資發行 5,147,707 股，實收資本額增至 1,009,598 仟元。
93 年 5 月 6 月 7 月 9 月	遷址至臺北市敦化南路二段九十七號三十五樓。 與 Ranch Network 簽訂代理合約，代理及銷售多功能防火牆全系統產品。 與英特爾等合作建構全新企業級 Linux 解決方案。 CINO Program 資料庫及硬體平臺環境已通過臺北市電腦公會之 Linux 測試認證中心測試認證，並已登錄於 Linux 測試認證資料庫中。
94 年 10 月 12 月	取得日本 CWAT 資安監控軟體台灣獨家總代理。 取得 Vantech PCmain IT 資產管理系統全球總代理商。
95 年 3 月 6 月 8 月	取得 VMware Authorized Consultant(VAC)認證，成為大中華區唯一同時具備 VMware VIP Enterprise, Direct Reseller,及 VAC 顧問認證的解決方案供應商。 CGS Dynamic Infrastructure Solution 獲 IBM 總部審核通過為金融產業最佳化解決方案。 完成減資彌補虧損 514,598 仟元，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577,645 仟元。
96 年 10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本公司私募三千萬元，發行普通股 18,750 仟股，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765,145 仟元。 本公司遷址至臺北市中山北路三段二十七號三樓之五。 本公司註銷庫藏股，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746,299 仟元。 本公司處份位於敦化南路的不動產。
97 年 5 月 6 月 9 月 12 月	完成減資彌補虧損 635,893 仟元，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110,406 仟元。 開發完成 3270 及 5250 連線程式之 Vista 版本。 開發完成 CQS 顧客管理系統第三版。 開發完成期貨工作站網路版。
98 年 4 月 6 月 8 月 11 月 12 月	開發完成央行外匯申報系統(境內)。 成立天剛香港子公司。 開發完成快捷系統升級改版。 增資子公司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貳仟萬元。 開發完成房貸系統網路版。
99 年 8 月 8 月 9 月 9 月 10 月 12 月	盈餘增資發行新股 1,656,089 股，員工分紅轉增資 54,920 股，實收資本總額增至新台幣 127,516 仟元。 取得 100%長期股權投資兆邦開發建設(股)公司。 本公司私募三千萬元，發行普通股 6,698,036 股，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194,496 仟元。 增資子公司兆邦開發建設(股)公司新台幣壹億陸仟捌佰萬元整。 增資子公司兆邦開發建設(股)公司新台幣壹億元整。 開發完成外勞匯款管理系統。
100 年 1 月 3 月 5 月 8 月 12 月	增資子公司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貳仟萬元整。 開發完成電子表單系統。 增資子公司兆邦開發建設(股)公司新台幣貳仟萬元整。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2,917,444 股，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223,670 仟元。 開發完成中小企業信用評等系統。

時間	重要大事內容
101 年 8 月 12 月 12 月 12 月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4,473,416 股，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268,404 仟元。 子公司兆邦開發建設(股)公司減資新台幣 201,878 仟元。 增資子公司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貳億元整。 開發完成 ATM 外勞匯款管理評等系統。
102 年 1 月 2 月 2 月 3 月 4 月 8 月	增資子公司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壹億元整。 開發完成人民幣交易管理系統。 中文造字管理系統改良。 新版營運管理系統。 子公司兆邦開發建設(股)公司減資新台幣 120,000 仟元整，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1,000 仟元。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10,736,198 股，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375,767 仟元。
103 年 2 月 4 月 5 月 8 月	外勞匯款系統新增國外通路。 央行外匯申報系統升級 Win7。 子公司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減資新台幣 100,000 仟元整，資本額減少為新台幣 400,000 仟元。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7,515,338 股，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450,920 仟元。
104 年 1 月 3 月 8 月 9 月 11 月	信用卡代繳帳單系統。 央行外匯申報系統報表改版。 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 4,509,203 股，實收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496,012 仟元。 檔案自動分派系統。 微型企業評等系統。
105 年 7 月 9 月 12 月	個資軌跡記錄系統。 房貸系統擴充案。 自來水營運管理系統維運。
106 年 6 月 6 月 6 月 9 月 12 月	中文造字管理系統 for WIN10 版。 3270 連線模擬程式 for WIN10 版。 5250 連線模擬程式 for WIN10 版。 電子發票小平台。 中小企業徵信評等系統擴充功能。
107 年 6 月 6 月 8 月 10 月 10 月	子公司天鑫投資(股)公司減資至新台幣 250,000 仟元。 手機遊戲產品取得。 子公司天鑫投資(股)公司減資至新台幣 200,000 仟元。 本公司遷址至臺北市內湖區行善路 132 號 4 樓。 首款手機遊戲「轉校生」於 Ios 和 Android 雙平台上架。
108 年 6 月 9 月 9 月 12 月	本公司遷址至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 87 號 10 樓之 1。 手機遊戲「夢界物語日語版」於日本 ISO 及 Google 雙平台上架。 子公司天鑫投資(股)公司減資至新台幣 120,000 仟元。 手機遊戲「轉校生」推出英語版於全球 155 個國家發行上架。
109 年 5 月	本公司遷址至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 150 號 7 樓。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架構圖

天剛資訊組織架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董事長/ 總經理室	1. 執行董事會決議之事項。 2. 負責公司整體營運。 3. 管理行銷與業務、工程、服務及後勤行政部門。 4. 具備公司經營理念並具決策能力。 5. 規劃公司組織、各部執掌並協調各部運作。
稽核室	1. 制訂及改進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2. 規劃及執行公司各項制度運作之稽核、定期提出報告，並追蹤改善。
總管理部	1. 財務處:公司資金調度、財務管理。 2. 會計處:管理公司一切有關會計、成本及預算等事項。 3. 人資處:訂定公司規章、招募、任用、甄選、考核、薪資、教育訓練等。 4. 採購處:公司銷售及自用系統整合服務產品之採購與管理。 5. 總務處:總務類物品採購、固定資產管理與維護、環境衛生管理。 6. 股務處:股東會、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事務作業、公開資訊觀測站各項申報事項。 7. 投資人關係。
事業一部/ 事業二部/ 新事業部	1. 以達成部門業績承諾為基本目標，創造最大營業額及利潤為終極目標。 2. 與客戶保持良好的互動關係，提供最好的銷售服務，創造最佳業績及提昇公司聲譽。 3. 與原廠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並隨時追蹤與其達成協議之配合事項。 4. 依不同客戶性質區分為：業務一處、台中辦事處、高雄辦事處、新事業部一處。
客服事業部/ 專案服務部	1. 專案產品開發，以獲得市場競爭優勢。 2. 自有產品技術支援。 3. 一般產品維修、備品出售。 4. 透過 CSP 運作及客戶滿意度機制，運作於電話行銷中心，以作為耗材及備品的買賣。 5. 將客服部門所經營的合約加以管理，並透過合約預警及回饋機制，提升天剛對客戶的附加價值。 6. 產品/解決方案代理及導入：配合公司策略需找對公司高附加價值的產品或完整解決方案並爭取最佳銷售身份及資格。 7. 產品需求鑑定、協助銷售：依據客戶需求，鑑定其所需產品規格，並負責協助銷售，製作客戶需求建議書。 8. 教育訓練：協助公司員工瞭解產品特性，並實施教育訓練。 9. 倉管處:倉儲作業、進出貨及退貨作業。

(三) 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1、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董事共 7 名(含獨立董事 2 名)，皆具備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管理專長，未來董事會之組成架構及成員經歷背景將延續現況架構。本公司擁有充沛之人才庫得以適時接任未來之董事接班空缺；獨立董事依法需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故未來接班將以各領域之專業人士為規劃方向。

2、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經理級以上員工為重要管理階層之組成人員，每人均已完成部門職掌及工作說明書，並培訓有指定職務代理人。此外，公司依各項發展策略、投資計畫、員工績效考核及離退狀況，適時進行關鍵人才之職務輪調及職務晉升，以期專業經驗得以有效傳承並培養適宜之接班管理人才。

(一)董事、監察人

109年5月2日(停止過戶日) 單位：股、%

10

職稱 (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註2)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3)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内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職稱	備註 (註4)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中華民國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	-	107.6.01	3年	107.06.01	10,000	0.02	203,000	0.41	0	0	0	0	-	-	-	
		代表人: 鄧光明(註8)	男			107.06.01	0	0	0	0	0	0	0	0	天剛資訊(股)公司董事長	歐坊設計工程有限公司負責人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永仁	男	107.6.01	3年	107.06.01	0	0	0	0	0	0	0	0	中國醫藥大學醫學系	長庚紀念醫院骨科部副教授 台灣足踝醫學會理事長 亞太足踝醫學會理事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莊千又	男	107.6.01	3年	104.06.12	0	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 EMBA 企管碩士	元又興業(股)公司總經理/董事長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大千世界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107.6.01	3年	93.05.07	987,895	1.99	987,895	2.03	0	0	0	0	-	-	-	
		代表人: 莊世震	男			86.05.07	0	0	0	0	0	0	0	0	政大會計研究所碩士	廣泰財務管理顧問公司董事/總經理 天新資訊(股)公司董事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後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註11)	-	107.6.01	3年	107.06.01	1,445,000	2.91	728,000	1.49	0	0	0	0	-	-	-	
		代表人: 劉柏立(註9)	男			108.08.01	0	0	0	0	0	0	0	0	國立電氣通信大學大專學院資訊系統學研究所所長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 財團法人台灣通訊學協會理事長 財團法人台灣通訊學發展協會理事長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所所長 中央大學客座教授 財團法人台灣通訊學協會理事長 台灣電信產業發展協會理事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等級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未來改善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5：109.04.28法人董事春豐國際有限公司改派代表人呂國雄先生，林金淵先生卸任。

註6：108.02.23法人董事春豐國際有限公司改派代表人簡慶文先生，曾天賜先生卸任。

註7：108.02.23法人董事沈裕開發有限公司改派代表人曾天賜先生，鄧光明先生卸任；108.02.26改派代表人陳沅榜先生，曾天賜先生卸任。

註8：108.02.23法人董事華晟投資有限公司改派代表人陳明澤先生，陳力璋先生卸任；108.05.10改派代表人鄧光明先生，陳明澤先生卸任；

108.12.10改派代表人陳力璋先生，鄧光明先生卸任；109.05.05改派代表人鄧光明先生，陳力璋先生卸任。

註9：108.05.09法人監察人後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改派代表人蕭全勝，林桂馨卸任；108.08.01改派劉柏立，蕭全勝卸任。

註10：108年12月5日由皓宇開發有限公司更名為沈裕開發有限公司。

註11：108年12月13日由兆廷投資開發有限公司更名為後勁開發有限公司。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5月2日(停止過戶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沅榜開發有限公司	鄧仰庭(50%)、鄧仲佑(28%)、鄧瑪庭(22%)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	陳斐琪(100%)
華威投資有限公司	陳力瑋(100%)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麗升投資有限公司(7.15%)、陳柏勳(6.86%)、倍吉史丹新能源(股)公司(6.55%)、呂金發(5.82%)、劉貴香(3.30%)、欣宥投資有限公司(2.49%)
後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簡廷卉(2.05%)、沈家達(2%)、林敬斌(1.93%)、林萬能(1.83%)
大千世界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謝秀英(60%)、鄧仲佑(40%)
大千世界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陳和宗(53%)、陳江愛玉(47%)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表二：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年5月2日(停止過戶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麗升投資有限公司	陳渝雯(3.1%)
倍吉史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劉貴香(99%)、王祈蓀(1%)
欣宥投資有限公司	吳總伶(64.7%)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欄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109年5月2日(停止過戶日)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5%以上、持股前5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

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5月2日(停止過戶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 或二親 等以內 關係之 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 稱	姓 名	
董事長 (註4)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呂國雄	男	109.05.07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政治大學企管經 營碩士	天剛資訊(股)公司總經理/董事長 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總經理/董事長 兆邦開發建設(股)公司總經理/董事長 天成國際運通(股)公司總經理/董事長	無	無	董事長具備財務背景並 計、金融壽險背景並 曾在多家企業擔任 總經理、營運長及法 遵長職位，多年的產 業經歷及決策能 力，已累積豐富的管 理經驗，雖以跨領域 但已具備更多資 訊且了解公司營運狀 況，目前暫代總經 理，能更有動機傳承 經驗，溢注公司未來 發展。配合治理守則 第23條規定擬於未 來增加獨立董事席 次辦理。
					0	0	0	0	0	0			無	無	
資深協理 總管理部 會計兼財務 主管(註5)	中華民國	羅宜欣	女	109.03.27	2,549	0.01	0	0	0	0	銘傳大學會計系	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會計兼財務主管 兆邦開發建設(股)公司會計兼財務主管 天成國際運通(股)公司會計兼財務主管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協理 台中辦事處	中華民國	於群如	女	103.08.04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

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任董事長或總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109.05.07 呂國雄先生選任董事長暫代總經理。

註5：109.03.27 羅宜欣女士接任會計兼財務主管。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獨立董事	陳永仁	無	無	無	無	無	120	12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0.07)	(0.07)	無
獨立董事	莊千又	無	無	無	無	無	120	120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0.07)	(0.07)	無
一般董事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一般董事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國雄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一般董事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慶文	無	無	無	無	無	66	66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0.04)	(0.04)	無
一般董事	沅榜開發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一般董事	沅榜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沅榜	無	無	無	無	無	150	150	1733	1733	無	無	無	無	無	(1.10)	(1.10)	無
一般董事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一般董事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公司 代表人:王祈孫	無	無	無	無	無	72	7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0.04)	(0.04)	無
一般董事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一般董事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鄧光明	無	無	無	無	無	108	108	158	158	無	無	無	無	無	(0.15)	(0.15)	無
舊任董事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力璿	無	無	無	無	無	18	18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0.01)	(0.01)	無
舊任董事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明澤	無	無	無	無	無	24	24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0.01)	(0.01)	無
舊任董事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金淵	無	無	無	無	無	72	7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0.04)	(0.04)	無
舊任董事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天賜	無	無	無	無	無	12	12	736	736	無	無	無	無	無	(0.44)	(0.44)	無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依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辦理，尚未單獨制訂獨立董事酬金；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I
低於 1,000,000 元	沅榜開發有限公司、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公司、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 陳沅榜、林金淵、王祈蓀、 陳沅瑋、簡慶文、陳永仁、 莊千又、鄧光明、陳明澤 曾天賜、呂國雄	沅榜開發有限公司、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公司、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 陳沅榜、林金淵、王祈蓀、 陳沅瑋、簡慶文、陳永仁、 莊千又、鄧光明、陳明澤 曾天賜、呂國雄	沅榜開發有限公司、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公司、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 陳沅榜、林金淵、王祈蓀、 陳沅瑋、簡慶文、陳永仁、 莊千又、鄧光明、陳明澤 曾天賜、呂國雄	沅榜開發有限公司、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公司、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 陳沅榜、林金淵、王祈蓀、 陳沅瑋、簡慶文、陳永仁、 莊千又、鄧光明、陳明澤 曾天賜、呂國雄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人數)	15	15	15	15

(二)監察人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 三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 用(C)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監察人	大千世界財務顧問(股)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大千世界財務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莊世震	無	無	無	無	72	72	(0.04)	(0.04)	無
監察人	後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後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柏立	無	無	無	無	30	30	(0.02)	(0.02)	無
舊任 監察人	後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蕭全勝	無	無	無	無	24	24	(0.01)	(0.01)	無
舊任 監察人	後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桂馨	無	無	無	無	30	30	(0.02)	(0.02)	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1,000,000 元	大千世界財務顧問(股)公司、 後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莊世震、劉柏立、蕭全勝、林桂馨	大千世界財務顧問(股)公司、 後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莊世震、劉柏立、蕭全勝、林桂馨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	-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人數)	6	6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 金(B)		獎金及特 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酬金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經理	陳沅榜	1733	1733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1.01)	(1.01)	無
副總經理	楊緒元	1182	1182	無	無	50	50	無	無	無	無	(0.72)	(0.72)	無

註 1:109.05.07 呂國雄先生就任；陳沅榜先生卸任。

註 2:109.04.30 楊緒元先生離職。

酬金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陳沅榜、楊緒元	陳沅榜、楊緒元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人數)	2	2

(四)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陳沅榜	1733	1733	無	無	0	0	無	無	無	無	(1.01)	(1.01)	無
副總經理	楊緒元	1182	1182	無	無	50	50	無	無	無	無	(0.72)	(0.72)	無
總管理部資深協理	周家祺	1662	1662	無	無	63	63	無	無	無	無	(1.00)	(1.00)	無
業務協理	於群如	1243	1243	無	無	72	72	無	無	無	無	(0.76)	(0.76)	無
專案事業部協理	林才隆	1151	1151	無	無	40	40	無	無	無	無	(0.67)	(0.67)	無

註 1:109.05.07 呂國雄先生就任；陳沅榜先生卸任。

註 2:109.04.30 楊緒元先生離職。

註 3:109.03.31 林才隆先生離職。

(五)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 稱	107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8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 事	(2.38)	(2.38)	(1.97)	(1.97)
監察人	(0.06)	(0.06)	(0.09)	(0.0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07)	(1.07)	(1.73)	(1.73)

註：本公司 108 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171,913 仟元整，故一〇八年度不擬提撥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其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之給付方式，依本公司「員工薪資管理辦法」「工作獎金管理辦法」及「獎懲辦法」辦理。綜上，本公司其報酬授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提報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故不致造成未來經營上之風險。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最近年度(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 次數 B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	沅榜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沅榜	8	-	100(8/8)	108.02.26 新任
舊任董事長	沅榜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鄧光明	1	-	100(1/1)	107.06.01 新任 108.02.26 解任
舊任董事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金淵	9	-	100(9/9)	109.04.28 解任
董事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簡慶文	8	-	100(8/8)	108.02.23 新任
舊任董事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曾天賜	1	-	100(1/1)	108.02.23 解任
董事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公司代表人：王祈蓀	4	3	44(4/9)	
舊任董事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力瑋	1	-	100(1/1)	107.06.01 新任 108.02.23 解任 108.12.10 就任 109.05.05 解任
董事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鄧光明	5	-	100(5/5)	108.05.10 新任 108.12.10 解任 109.05.05 新任
舊任董事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明澤	3	-	100(3/3)	108.02.23 新任 108.05.10 解任
獨立董事	陳永仁	8	-	88(8/9)	
獨立董事	莊千又	9	-	100(9/9)	
監察人	大千世界財務顧問(股)代表人：莊世震	7	-	78(7/9)	
監察人	後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劉柏立	1	-	50(1/2)	108.08.01 新任
舊任監察人	後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蕭全勝	1	-	33(1/3)	108.05.09 新任 108.08.01 解任
舊任監察人	後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桂馨	0	-	0	108.01.02 新任 108.05.09 解任

108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未出席									
獨立董事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第七次	第八次	第九次
莊千又	◎	◎	◎	◎	◎	◎	◎	◎	◎
陳永仁	◎	◎	◎	◎	◎	◎	◎	*	◎

(2)109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4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 次數 B	委託 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呂國雄	3	-	100(3/3)	109.04.28 就任
董事	沅榜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陳沅榜	1	-	25(1/4)	
舊任董事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林金淵	1	-	100(1/1)	109.04.28 解任
董事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代表人：簡慶文	2	2	50(2/4)	
董事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公司代表人：王祈蓀	1	1	25(1/4)	
董事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鄧光明	2	-	50(2/4)	109.05.05 就任
舊任董事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力瑋	1	-	100(1/1)	109.05.05 解任
獨立董事	陳永仁	2	-	50(2/4)	
獨立董事	莊千又	4	-	100(4/4)	
監察人	大千世界財務顧問(股)代表人：莊世震	3	-	75(3/4)	
監察人	後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劉柏立	1	-	25(1/4)	

109 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 *:未出席				
獨立董事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陳永仁	◎	◎	*	*
莊千又	◎	◎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 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 董事意見之 處理
108.01.18 第 11 屆第 9 次	訂定本公司董事與監察人薪資報酬(含車馬費)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無異議	無
108.02.26 第 11 屆第 10 次	審議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無異議	無
108.07.09 第 11 屆第 13 次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細則。	無異議	無
	非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申請案。	無異議	無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細則。	無異議	無
108.07.30 第 11 屆第 14 次	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報告。	無異議	無
	非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申請案	無異議	無
	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無異議	無
108.11.12 第 11 屆第 15 次	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投保案。	無異議	無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修訂案。	無異議	無
	「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修訂案。	無異議	無
	制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無異議	無

董事會 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109.03.27 第 11 屆第 18 次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細則。	無異議	無
	非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申請案。	無異議	無
	更換本公司稽核主管。	無異議	無
	更換本公司財務主管暨會計主管。	無異議	無
109.05.07 第 11 屆第 19 次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獨立董事莊千又表示同意，而獨立董事陳永仁表示反對	採記名投票，贊成 4 票反對一票，本案照案通過。本公司依規定發布重大訊息。
	解任本屆董事會之董事長暨總經理。	獨立董事莊千又表示同意，而獨立董事陳永仁表示反對	採記名投票，贊成 4 票反對一票，本案照案通過。本公司依規定發布重大訊息。
	選任本屆董事會繼任董事長。	獨立董事莊千又表示同意，而獨立董事陳永仁表示反對	採記名投票，贊成 4 票反對一票，本案照案通過。本公司依規定發布重大訊息。
109.05.19 第 11 屆第 20 次	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無異議	無
109.05.27 第 11 屆第 21 次	承銷商辦理私募合理性及必要性之評估意見書案。	無異議	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回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董事會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日期	姓名	議案內容	迴避執行情形	參與表決情形
108.04.09	陳沅榜	訂定董事長兼任新事業部資深經理之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該董事為當事人	該董事因利益回避未參與表決。
108.05.10	陳沅榜	訂定本公司總經理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該董事為當事人	該董事因利益回避未參與表決。
108.07.09	陳沅榜	遊戲軟體合作開發補充案。	該董事為利害關係人	該董事因利益回避未參與表決。
108.07.09	陳沅榜	遊戲平台及遊戲軟體委託開發補充案。	該董事為利害關係人	該董事因利益回避未參與表決。
108.07.09	鄧光明	非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申請案。	該董事為利害關係人	該董事因利益回避未參與表決。
108.07.30	陳沅榜	非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申請補充案(臨時動議)。	該董事為利害關係人	該董事因利益回避未參與表決。
108.07.30	鄧光明	非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申請補充案(臨時動議)。	該董事為利害關係人	該董事因利益回避未參與表決。
109.03.27	陳沅榜	非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申請案。	該董事為利害關係人	該董事因利益回避未參與表決。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董事會議事規則」定期修訂，以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並強化管理機制。
- (二)董監事出席董事會狀況及進修情形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予投資大眾，有效提昇資訊透明度。
- (三)已依規定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強化董事會職能，及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
- (四)積極配合各項法令規定及公司法理需求，隨時加強董事會必要之職能。

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於 109 年開始施行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01/01 至 109/12/31	董事會、個別 董事成員	董事會內部自 評、董事成員自 評	因首年實施評鑑，尚依相關規定執行中。

註: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包含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2. 個別董事及成員績效評估：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3. 功能性委員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最近年度(108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大千世界財務顧問(股)公司代表人：莊世震	7	78(7/9)	
監察人	兆廷投資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劉柏立	1	50(1/2)	108.08.01 新任
舊任監察人	兆廷投資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蕭全勝	1	33(1/3)	108.05.09 新任 108.08.01 解任
舊任監察人	兆廷投資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桂馨	0	0	108.01.02 新任 108.05.09 解任

(2) 109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4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大千世界財務顧問(股)公司代表人：莊世震	3	75(3/4)	
監察人	兆廷投資開發有限公司代表人：劉柏立	1	25(1/4)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於必要時列席公司董事會會議，監督其運作情形且適時陳述意見，以達到雙向溝通之目的，並列席每年股東會，如股東有任何問題可面對面互動回覆。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依規定列席公司會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可藉由稽核主管之報告內容了解公司業務狀況，並即時溝通。

2. 監察人可取得稽核單位檢送之稽核報告，監察人亦可就相關內容溝通及回覆意見。

3. 監察人定期取得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告，並就公司財務相關意見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揭露公司網站。	無差異																																				
二、 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 本公司有訂定「內部重大事件處理作業程序」規範公司重大事件發生時之通報及處理程序，以便能及時掌握所發生之重大事件、儘速採取適當行動，處理各種突發狀況，並依該辦法規定實施。 (二) 本公司依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及每月董監事經理人申報股權變動情形，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本公司與關係止業間之處理事項係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四) 依據本公司於「道德行為準則」第三條規定，不得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或獲取私利。 另本公司於「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第六條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無差異																																				
三、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均具備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就其專業領域進行各項議案之分工研究並擬訂執行方向。 <table><tr><th colspan="2">多元化核心項目</th><th>董事姓名</th><th>性別</th><th>營運判斷</th><th>會計及財務分析</th><th>經營管理</th><th>危機處理</th><th>產業知識</th><th>國際市場觀</th><th>領導能力</th><th>決策能力</th></tr><tr><td>董事長</td><td>春豐國際公司代表人:呂國雄</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r><td>董事</td><td>沅榜開發有公代表人:陳沅榜</td><td>男</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table>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董事長	春豐國際公司代表人:呂國雄	男	√	√	√	√	√	√	√	√	√	董事	沅榜開發有公代表人:陳沅榜	男	√	√	√	√	√	√	√	√	√	無差異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營運判斷	會計及財務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董事長	春豐國際公司代表人:呂國雄	男	√	√	√	√	√	√	√	√	√																													
董事	沅榜開發有公代表人:陳沅榜	男	√	√	√	√	√	√	√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董事	春豐 國際 公司 代表 人：簡 慶文	男	√	√	√	√	√	√	√	√	
				董事	太普 高精 密影 像股 份有 限公 司代 表 人：王 祈 蓀	男	√	√	√	√	√	√	√	√	
				董事	華晟 投資 有限 公司 代表 人：鄧 光明	男	√	√	√	√	√	√	√	√	
				獨立 董事	莊千 又	男	√	√	√	√	√	√	√	√	
				獨立 董事	陳永 仁	男	√			√	√	√	√	√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除設置二席獨立董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其他功能性委員會視未來需要評估設置，以協助董事會管理及經營。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三)	本公司董事會於108年11月12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自109年起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針對董事會及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函括下列事項：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本公司總管理部將依前開辦法分析，將結果提報董事會，做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依據。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間接利害關係者已予以迴避，充分堅守公正、嚴謹及誠實超然之獨立精神。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與適任性係透過本公司每年一次進行查察，評估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審計服務品質、調查之案件等確認簽證會計師並未持有本公司任何持股，且簽證會計師並未兼任本公司任何職位。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尚未達主管機關規定公司治理主管一名之限制條件，故由總管理部股務處統籌規劃，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並提供應遵行之法令及課程協助予董事及監察人遵循，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供(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一) 本公司於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便於業務管理及營運項目皆設有對應的窗口，利害關係人可妥善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瞭解本公司之相關訊息及透過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或股務代理機構「華南永昌證券股務代理部」亦可反映股東建議，溝通管道尚屬順暢。客戶服務專線：(02)7737-0927分機:614。 (二) 本公司並於網站設置檢舉專區，供公司員工、往來客戶、廠商如發現本公司治理單位、管理階層或員工有舞弊或違反行為準則之情事時，舉報人可以隨時透過專線進行舉報。電話：(02)7737-0927 分機312；傳真號碼：(02)7737-0926。 電子郵件信箱： samsanthal@cgs.com.tw (三) 除上述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專責單位及人員就重要企業社會責任之議題「環境面」、「經濟面」、「社會面」、「企業經營與策略分析」均妥適回應。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處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 本公司已設置公司網站(網址為 www.cgs.com.tw)，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1. 財務訊息揭露情形：合併財務報告、月營收、年報等相關訊息。 2. 業務訊息揭露情形：產品資訊、成功案例、服務與解決方案及服務支援。 3. 公司治理揭露情形：公司網站均有揭露公司治理，含股東會議事錄、履行社會責任情形等訊息。 (二)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提供股東及投資人資訊服務，另於本公司網站中設置「投資人關係」，提供下列資料以利股東、投資人及客戶參考： 1. 揭露相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 2. 設有「投資人窗口」由專責人員負責回覆。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四十八條，本公司宜提早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依規定辦理。	
八、 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公司訂定工作規則，規範公司與員工間之勞動權利義務以茲雙方遵循，並報經地方主管機關核備。主要內容概有：總則、服務守則、任用及終止契約、工作時間與休息、工資與教育訓練、例假、休假、請假、獎懲規定、保險、福利、資遣與離職、退休、職業災害補償及撫恤、性騷擾防治、附則等，皆以保障同仁權益與公司健康營運為原則特殊情事時，適時提供關懷與補助。 (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秉持穩健經營的理念，並嚴格奉行法令規範的勞工保險、全民健保、退休金提撥並延伸到每位員工的團體意外保險項目。每年舉辦全體員工健康檢查保障同仁身心健康。針對運作同仁的各項關懷措施方面，組織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讓同仁享有福利政策之各項補助。包括發放生日禮卷/結婚/生育補助、眷屬死亡慰問金、三節禮券等，並不定期安排團康戶外活動，皆為照護同仁育樂層面的關懷。 (三) 投資者關係：為保障投資者權益，本公司均依規定即時公告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並設置專員處理股東建議。 (四)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各供應商均具有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並與供應商間簽定行為規範承諾書以維護雙方誠信廉潔之商業交易關係及情誼。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均已即時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隨時供投資人參考。 (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並利用每月月會加強全體同仁風險意識，持續進行流程改善以達風險管理最終目標。 (八)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客服專線解決客戶問題。客服單位為專責單位處理消費者或客戶事宜並定期針對客戶維修進行訪談紀錄，另設有專責單位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 (九)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及重要經理人投保責任險。保險期間：108/11/16-109/11/16	無差異
九、 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已改善部份：1. 108. 04. 09董事會聘獨立董事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未來優先加強： 1. 落實公司治理於董事及監察人任職期滿後成立審計委員會。 2.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之績效評估。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 相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陳永仁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莊千又			✓	✓	✓	✓	✓	✓	✓	✓	✓	✓	✓	-	(註11)
其它	張麒星			✓	✓	✓	✓	✓	✓	✓	✓	✓	✓	✓	-	
舊任委員	黃東榮		✓	✓	✓	✓	✓	✓	✓	✓	✓	✓	✓	✓	-	註(1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1) 108.04.09莊千又獨立董事就任，黃東榮委員卸任。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7年06月11日至110年05月31日。

A.最近年度(108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陳永仁	5	0	100(5/5)	
委員	莊千又	2	0	100(2/2)	108.04.09新任
委員	張麒星	5	0	100(5/5)	
舊任委員	黃東榮	2	0	67(2/3)	108.04.09解任

B.109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0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陳永仁	0	0	0	
委員	莊千又	0	0	0	
委員	張麒星	0	0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C.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四屆第四次 108.01.04	1. 訂定本公司董事與監察人薪資報酬(含車馬費)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訂定本公司總經理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第五次 108.02.25	1. 審議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第六次 108.03.26	1. 訂定董事長兼任新事業部資深經理之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訂定客服事業部副總經理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第七次 108.04.23	1. 訂定本公司總經理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第八次 108.06.18	1. 本公司副總經理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 採購高效率照明燈具，並逐步汰換低效率耗電之燈具，並依燈管衰退及黑化程度更換燈管，以維持應有亮度。 5. 確實執行廢棄物如鐵鋁玻璃罐、廢紙與保特瓶等的回收管理與資源分類，並由大樓負責廢棄物的處理與分類。 6. 持續推動文件管理電子化系統，減少紙張使用量，並多加利用再生紙。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全體同仁基本人權，認同並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明確揭示以公正與公平態度對待與尊重所有同仁。 1. 人性尊嚴：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2. 平等權：公司依據法規「性別工作平等法」來訂定「性騷擾防治辦法」，以保障婦女之人身安全，促進兩性地位之實質平等，相關管理規範皆有揭示「不因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星座、五官、身心障礙或以往工會會員身分而有歧視或允許歧視之事件發生」。 3. 意見表達自由：為尊重他人的權利或名譽，公司設置意見箱外部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之聯絡專線，包含公司總機、投資人關係、聯絡我們之客戶申訴與回饋及業務服務等專人專線。另每月舉辦月會活動，提供同仁反應意見及建議管道。 4. 隱私權、名譽權：公司訂有「個人資料保護作業程序書」，以免於他人侵擾及個人資料之自主控制，並提供個人物品放置櫃。 5. 工作權：(1)公司訂有「薪資管理作業程序書」提供同工同酬及合適的薪酬辦法。(2)安全和衛生的工作條件：公司設置安全衛生管理中心，提供員工安全及衛生的工作條件。(3)公司訂有「人員晉升、調遷管理辦法」，提供員工暢通的晉升管道。(4)休假與工作時間合理設置：訂有「員工出勤請假特休管理辦法」，提供員工特休假、家庭照顧假及育嬰留停假、產、婚、喪假等，並參考人事行政局行事曆及勞動基準法訂定本公司行事曆，且經勞資會議通過施行之。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6. 健康權：訂定「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管理程序書」、「人因性危害預防管理程序書」、「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程序書」、「職場霸凌預防辦法」，並定期實施工作場所消毒，預防和控制傳染病、職業病、以及其他的疾病的發生。 7. 環境權：公司訂有「節約能源辦法」遵行隨手關燈及冷氣以有效節約能源，推動 e 化作業以有效降低紙張與相關耗材使用，提醒員工使用非拋棄之飲食器皿並實施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 8. 文化權：訂有「工作規則」及「公司制度彙編」，以人性尊重、誠信分享的文化養成，營造團隊共識願景與目標。 (二)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規章，內容涵蓋本公司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本公司酬金政策，係依據個人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提供每位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辦公室設有嚴密門禁系統及24小時監視系統，員工需要使用識別證辨識進入辦公室，以保護員工辦公安全。 每年定期舉辦健康檢查，健康檢查完畢安排醫師問診諮詢以加強管理員工健康狀況。 辦公室設有中央空調系統，充足照明設備並每年定期實施消防設備檢查。 每年定期實施辦公室環境消毒及清洗。 每年定期舉辦安全教育訓練。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實施辦法」，培養各級員工相關知識與技術，進而充份發揮其才能，提高工作效率，增進員工工作品質。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 本公司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並經法務單位控管皆遵循法規及國際準則辦理；對客戶之隱私遵守保密協定及個人資料保護法，並設有客服單位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保護消費者權益及提供申訴管道。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行為規範承諾書」維護雙方誠信廉潔之商業交易關係及情誼合作，目前公司尚未訂定無應商管理政策，但對於供應商之管理重點包含品質及產品安全的確保非常重視，本公司之供應商大多為長期合作廠商，若有供應商發生對重大環境、勞動條件、人權、社會等負面影響之虞者，本公司得主張終止或解除契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公司目前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但隨時保持關注，未來將視營運狀況而編制，但公司對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議程均按「上市上櫃公司企業責任實務守則」之精神及規範辦理。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惟本公司仍秉持企業社會責任精神運作，未來將視法令或實務需求訂定。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天剛公司始終秉持經營成果與每位同仁分享，讓公司值得同仁信賴，將工作當成自己的事業經營，並與公司一同打拼成長。 (一) 環保方面：本公司重視節約能源，積極落實各項節能減碳措施，包括減少空調主機開機時數及調高設定溫度，新增燈具時採購省電環保燈具，逐步汰換老舊耗電設備。積極宣導電子化作業，減少紙張使用量，回收碳粉匣交由專業廠商處理，與供應商合作將產品紙箱、包材，回收再利用。本公司於107年加入政府電子交換機制，節省公文遞送時間、減少紙張耗用及郵資，使得收發文作業更為便捷。 (二) 安全衛生：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三)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舉報信箱，用來積極回應投資人、供應商、客戶及員工之申訴需求，以落實保障消費者權益。 (四) 人權方面：本公司注重人權，不論其種族、性別、年齡都享有同等的工作權利。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一)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明訂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應於內部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承諾積極落實，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本公司對內對外皆倡導天剛核心價值「誠信」、「事業」、「學習」、「創新」。天剛的願景：我們以「誠信」為本，將工作當成自己的「事業」經營，致力終身「學習」，提昇自我價值、孕育新構想、新發現、以「創新」方式提供最佳的解決方案，使成為最頂尖的企業。 (二) 本公司本於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於商業往來之前，需依程序對商業往來對象進行查核，先行評估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如涉有不誠信之行為時，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第7條明文要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三) 違反誠信經營規定則由法務及人資部門專責處理相關事務，並依照「員工獎懲辦法」懲戒及申覆。 「誠信經營守則」第7條明示本公司應清楚詳盡訂定不誠信行為之防範方案，第8條至第16條具體例示須建立行為之防範措施，同時第17條規定應結合人力資源政策依「員工獎懲辦法」之獎懲制度。第13條由稽核室負責監督執行，人力資源處為檢舉受理專責單位，並且記錄、保存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之相關文件。員工如對裁決不服時，應於公告起七日內填具「獎懲申覆書」申請再審議。如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行為情節重大者，本公司應依相關法令或公司人事辦法予以解任或解僱。本公司皆依公司實際狀況及法令規定定期修正上述作業方案。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 本公司與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契約，其內容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由各部門依其權責兼任相關企業誠信經營之推動。若有相關重大違失，由稽核室查核彙整相關情事，並向董事會報告，以落實誠信經營之推動。 (三)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對於防止利益衝突訂有相關防範方案。本公司準則第8條本公司員工於發現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違反法令規章或本準則之行為時，得檢具足夠資訊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檢舉呈報，受檢舉人並應善盡保護呈報檢舉人員之安全。本公司準則第9條董事、監察人若有違反本準則之情事者，公司應依據民法、刑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追訴辦理；本公司經理人若有違反本準則之行為時，公司應依據人事管理規章進行適當懲戒；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若有違反本準則且情節重大致使公司受有損害時，另得依法追償。前項違反本準則之行為之懲戒措施確認時，公司應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四) 本公司嚴禁任何不當利益之收受，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必要時，本公司另委託會計師進行重要專案查核。 (五) 本公司定期於月會中進行誠信經營宣導事項，管理階層定期參加企業誠信經營與社會責任之外部進修課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課程計12人次，合計60小時)。	
三、 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規範內外部人員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內部人員依其檢舉情事之情節輕重，本公司法務及人資部門專責處理公司相關事務，發現或接獲檢舉，依辦法流程立即察明事實，若有違反情事，依「員工獎懲辦法」辦理獎懲。本公司官網亦設置「檢舉專區」，http://www.cgs.com.tw/檢舉專區/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對投資人、供應商、客戶及員工均提供聯絡窗口，檢舉事項皆直接檢舉，專責人員受理處理，若舉發違法案事件經查證屬實，由人資處審核提報獎勵。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 公司規章辦法如「性騷擾防制辦法」、「道德行為準則」等，依守則規定之作業程序辦理，對於當事人之姓名或其他足以辨識身份之資料，除有調查必要或基於公共安全之考量者外，皆予以保密。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 本公司相關檢舉之規章制度皆明定對申訴之個案及舉報人身份盡絕對保密之責任，以鼓勵員工舉報違法違規之情事。	
四、 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企業文化、經營方針等資訊並由資訊及股務部門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佈。	無差異
五、 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未來將秉持誠信經營之精神運作。				
六、 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與商業往來廠商間皆有專責人員負責，了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本公司另訂有「內部重大訊息處理作業程序」並將此制度告知所有員工、經理人和董事，避免其違反暨發生內線交易為評鑑依據。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及本公司網站 <http://www.cgs.com.tw>

(關於天剛/企業社會責任/公司治理/重要公司內規下載)。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於本公司網站上最新消息項下的投資人服務項下有公司重大資訊、股利及股價資訊、股東會年報及公司財報、月營收報告。在網站上的公司簡介項下有本公司的組織架構運作等相關資訊。

- 1.本公司新任之董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均分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編制最新版之「上櫃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 2.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se.com.tw>
- 3.本公司網站：<http://www.cgs.com.tw> 投資人關係服務專區。
- 4.經理人及內部稽核主管，參與公司治理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管理部資深協理	周家祺	108/03/21~108/03/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會計主管	羅宜欣	108/12/12~108/12/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主管	林利珊	108/10/22~108/10/2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12

- 5.公司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證基會舉辦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稽核部門 2 人。

6. 公司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每位員工到職時，均需簽署”聘僱暨保密合約書”、”員工保密與智慧財產權歸屬約定承諾書”、”工作切結書”、”電腦程式著作權保護切結書”中聲明同意遵守”工作規則”。上述文件均由專責部門保存於員工檔案，工作規則置放於公司內部網站，全體員工皆可隨時參閱。

各項文件摘要如下：工作規則：a. 對內應為公司資源負起妥善使用及保管之責任，對外應保業務或職務上之機密 b. 公司收受禮品及優惠須符合商業習慣、法律與道德標準 c. 保持工作場所之及其四週環境之安全衛生及整潔 d. 工資與教育訓練 e. 任用、休假及終止契約。

聘僱保密合約書：聘僱日期、工作調動、薪資、保險及獎金、保密及忠誠義務、營業秘密、競業禁止。

員工保密與智慧財產權歸屬約定承諾書：承諾於受僱期間利用天剛公司資源所產生之一切無論有無取得專利之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等與一切衍生權利，皆屬本公司所有。

工作切結書：若有違反公司本切結書第三條各項約定所載之行為，應負擔之法律責任，並視為「違反勞動契約且情節重大」願意接受本公司無條件之解雇，及相關賠償。電腦程序著作權保護切結書：保證未經天剛公司許可或合法授權下，不得擅自下載、安裝、登錄及使用非天剛公司對內文件上所規定且為非法版本於個人電腦中，若造成天剛公司損害，需付一切民、刑事責任。

7.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置放於公司內部公開網站上，本公司受僱人員於初任職時簽署保密合約書；另本公司於每月提醒經理人申報股權異動電子郵件中，宣導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網站上內線交易之相關資訊及規定，提供即時相關法條異動事項。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03月27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沅榜



簽章

總經理：陳沅榜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e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 +886 (2) 2725-9988
Fax :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7 月 30 日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該聲明書中特定範圍之內部控制制度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特定範圍內之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相關範圍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僅審查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特定範圍內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不包含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其他非屬專案範圍內之內部控制制度。上述所稱特定範圍內部控制制度範圍請參閱附件一。本報告僅與前述特定範圍有關，因此不得擴大解釋為任何與該公司之財務報表整體有關。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特定範圍內之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特定範圍內之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特定範圍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特定範圍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與外部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重大缺失，係指使該內部控制制度有一個或多個內部控制缺失，不能合理確保公司業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啟動、核准、紀錄、處理、或報導交易事項，或使公司對外財務報表重大誤述無法被預防或偵測之可能性超過極少可能；與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重大缺失，則指該內部控制制度不能合理確保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重大資產即告取得、使用及處分之情事可及時防止或查出之情況。本會計師審查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新事業部遊戲委託開發廠商之管理，發現該公

司自 108 年 7 月 22 日建立並啟用此新書面制度，惟新書面制度實施之時間尚短，針對新交易案件，本會計師未能蒐集到能判斷其執行是否有效之足夠證據（請參閱附件二）。

另查核過程中仍發現該公司於上述特定範圍內部控制之設計與執行方面有部分缺失，惟上述缺失非屬重大缺失，故出具後附之內部控制建議書（請參閱附件二）作為該公司缺失改善之參考依據，並由該公司管理階層提出相應之改善計畫做為日後追蹤改善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上述特定範圍內之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如果本會計師能夠審查新事業部遊戲委託開發廠商之管理新書面制度執行之足夠證據，則可能有所發現之影響外，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特定範圍內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8 年 6 月 30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8 年 7 月 30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特定範圍內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本特定範圍之專案報告僅供 貴公司參考， 貴公司除提供主管機關作為監理之參考外，不可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旭 然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7 月 30 日

附件一

特定範圍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範圍

公 司 名 稱	內 部 控 制 審 查 項 目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遊戲授權或開發及相關無形資產作業

附件二

內部控制建議書

一、查核範圍

遊戲授權或開發作業包含供應商管理、請購、採購、詢比議價、驗收及付款等作業。

二、查核結果

經執行上述查核範圍，除下列事項建議改善外，餘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內部控制發現事項	改善建議	管理階層回覆意見
經檢視針對委外開發之管理，係定期每週與廠商進行會議，以確認專案進度。	針對委外開發之廠商之管理，專案進度係透過每週會議了解實際狀況；由於此類型專案期間較長且交易金額具一定規模，故建議應額外增訂委外管理辦法進行管理。	1. 委外廠商皆有進行相關管理程序。 2. 已依會計師建議於 108 年 7 月 22 日建立書面化制度，新增「遊戲委託開發廠商管理辦法」以徹底控管委外廠商，後續並將落實此控制作業。
1. 經檢視廠商基本資料表僅填寫主要欄位，並未完整填寫； 2. 因交易後始認定此屬關係人交易，惟在廠商基本資料表中並無法得知交易對象為關係人。	1. 除負責人外，尚應有董事資料，公司並應執行檢查確認此等人員無重大訴訟，且其票信查詢無問題； 2. 應於廠商基本資料表中特別註記按公司關係人交易作業辨認關係人，且於廠商基本資料表增添是否係關係人之欄位。 3. 另受委託機構之財務是否健全、能否履行契約責任、需與該廠商合作之必要性評估及是否執行相關保全程序確保公司免於重大損失亦應於作業辦法中予以制定其規範。	1. 未來針對遊戲採購或開發等案件，將依會計師建議，將交易廠商負責人及董事長之訴訟調查及票信查詢列入作業制度中。 2. 已依會計師建議修訂廠商基本資料表，於欄位中增訂一欄關係人選項供確認，並針對現有交易廠商進行廠商及其負責人之訴訟調查及票信查詢。

內 部 控 制 發 現 事 項	改 善 建 議	管 理 階 層 回 覆 意 見
經檢視該公司作業制度「委託遊戲軟體之開發，應至少取得二家廠商之報價資料，並進行適當比價程序；惟簽有技術合作協定者不在此限。」未予以強調其廠商間不得為關係人。	建議應修改作業辦法，其各廠商間不得為關係人。	1. 實際上已執行相關評估。 2. 已依會計師建議將其加入辦法中，指明應辨認此等廠商間不得互為關係人。
經檢視驗收會議記錄過於簡略，如由外部第三人檢驗，難以確認公司已確實執行相關驗收程序。	驗收或會議進度紀錄應包括時間、地點、參加人員、本次討論事項及結論、上次各追蹤事項之執行進度及改善情形。另建議應分次留檔並彙整，以確認各次驗收及會議進度均已確實自廠商取得資料。	1. 目前各項進度會議記錄為公司自主性追蹤之開發進度，非為合約milestone一環，截至目前皆未有達合約規定之正式驗收作業；平台專案尚處於前置作業階段，故未有具體的進度會議紀錄。 2. 未來遊戲開發之追蹤將有相關追蹤人員簽名以利進度管理；將依會計師提供之建議，於下一次進度會議追蹤作業及合約milestone 驗收作業中落實執行。
經抽核發現針對開發廠商付款交易有尚未實際開發，卻已預先支付大筆款項之情形。	1. 按原核決權限表之規定，該等款項並未明訂由誰核准始得為之，經檢視其預支款項報銷單，均由董事長核准，故建議公司應於核決權限表中明訂款項之核准人員； 2. 另需一次性給付之原因為何並未於預支請款單中說明，依其交易金額，建議公司應於付款作業制度中訂定說明預支款項之合理性及必要性，以確保公司權益。	已依會計師建議修訂核決權限表，未來新事業部之交易，預支金額超過一千萬以上者，將適當說明預支款項之合理性及必要性後呈請董事長核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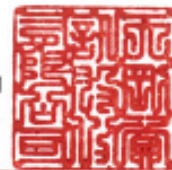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7月30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上半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沅榕



簽章

總經理：陳沅榕



簽章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時間	股東會重要決議
108.05.17	一〇八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一、 報告事項 - 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及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報告。 - 一〇七年度監察人審查決算表冊報告。 - 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報告。 - 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 - 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報告。 二、 承認事項 - 承認一〇七年度決算表冊案。 - 一〇七年虧損撥補案。 執行情形：本公司 107 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135,261,294 元整，擬以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2,362,477 元、首次適用 IFRS15 對 107.01.01 之保留盈餘調整數為新台幣\$246,838 元及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262,497 元彌補虧損。 三、 討論事項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案。 執行情形：前案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經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2,362,477 元、首次適用 IFRS15 對 107.01.01 之保留盈餘調整數為新台幣\$246,838 元及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262,497 元彌補虧損後，尚有虧損數新台幣\$132,389,482 元，現以資本公積新台幣\$79,308,856 元予以彌補虧損。 「公司章程」修訂案。 執行情形：於 108 年 5 月 27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850118700 號核准。 「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執行情形：已遵行實施。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案。 執行情形：已遵行實施。 四、 其他議案 -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案。 執行情形：股東會決議後生效。 五、 臨時動議 - 通過 108/4/25 簽訂「遊戲合作開發與發行契約書」、「委託技術服務合約書」及「數位平台建置契約書」案。 執行情形：已遵行實施。

2.董事會：

時間	名稱	議案內容摘要(註)
108.01.18	第十一屆第九次董事會	1.訂定本公司董事與監察人薪資報酬(含車馬費)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訂定本公司總經理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 4.遊戲軟體委託開發案。 5.銀行授信額度申貸案。
108.02.26	第十一屆第一次緊急董事會	1.本公司董事長推選案。
108.02.26	第十一屆第十次董事會	1.審議本公司一〇七年度董事、監察人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金額分配案。 2.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概要、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 3.一〇七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一〇七年度虧損撥補案。 5.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案。 6.「公司章程」修訂案。 7.遊戲平台及遊戲軟體委託開發案。 8.本公司客服事業部副總經理提報案。 9.董事補選案。(不予以討論)。 10.推選代理董事長案。(不予以討論)。 11.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案。 12.召集本公司108年股東常會案。
108.04.09	第十一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1.訂定董事長兼任新事業部資深經理之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訂定客服事業部副總經理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擬聘請薪資報酬委員。 4.本公司總經理異動案。 5.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6.銀行授信額度申貸案。
108.05.10	第十一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1.訂定本公司總經理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公司所在地變更案。 3.銀行授信額度申貸案。
108.07.09	第十一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1.訂定本公司副總經理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遊戲軟體合作開發補充案。 3.遊戲平台及遊戲軟體委託開發補充案。 4.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細則。 5.非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申請案。
108.07.30	第十一屆第十四次董事會	1.一〇八年上半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細則。 3.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報告。 4.非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申請案。
108.11.12	第十一屆第十五次董事會	1.108年度會計師財務暨稅務報表簽證公費審議案。 2.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3.提報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稽核計畫。 4.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投保案。 5.「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修訂案。 6.「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修訂案。 7.制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8.銀行授信額度申貸案。

時間	名稱	議案內容摘要(註)
108.12.03	第十一屆第十六次董事會	1.制定本公司核決權限辦法，提請 追認。
108.02.21	第十一屆第十七次董事會	本次董事會出席董事不足開會法定數額，本次董事會流會。
109.03.27	第十一屆第十八次董事會	1.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稅前利(損)為淨損失，故本案不列入討論。 2.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一〇九年度營業計劃概要、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合併財務報告。 3.一〇八年度虧損案。 4.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細則。 6.「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案。 7.召集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案。 8.銀行授信額度申貸案。 9.非金融機構融資額度申請案。 10.更換本公司稽核主管。 11.更換本公司會計主管、財務主管暨代理發言人。 12.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辦法。
109.05.07	第十一屆第十九次董事會	1.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2.公司所在地變更案。 3.銀行授信額度申貸案。 4.銀行授信額度申貸案。 5.更正 109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6.解任本屆董事會之董事長暨總經理。 7.選任本屆董事會繼任董事長。
109.05.19	第十一屆第二十次董事會	1.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2.更正 109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109.05.27	第十一屆第二十一次董事會	1.承銷商辦理私募合理性及必要性之評估意見書案

註:各項承認及討論事項均獲過半出席董事同意及決議通過。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時間	名稱	主要內容
109.05.07	第十一屆第十九次董事會	1.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採記名投票，贊成 4 票，反對 1 票（獨立董事 陳永仁發言：本次董事會議案第六案及第七案對公司影響極大，在尚未明朗前，不同意此案通過，建議於未來董事會再進行討論），本案獲過半數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3.銀行授信額度申貸案。 採記名投票，贊成 4 票，反對 1 票（獨立董事 陳永仁發言：不同意此案通過，意見同第一案），本案獲過半數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4.銀行授信額度申貸案。 採記名投票，贊成 4 票，反對 1 票（獨立董事 陳永仁發言：不同意此案通過，意見同第一案），本案獲過半數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6.解任本屆董事會之董事長暨總經理。 採記名投票，贊成 4 票，反對 1 票（因陳沅榜董事長已提出相關書面說明，故不同意此案通過），本案獲過半數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7.選任本屆董事會繼任董事長。 採記名投票，贊成 4 票，反對 1 票（獨立董事 陳永仁：鑑於呂國雄董事初進董事會，對於公司營運現況尚未全面了解，故反對由呂國雄董事擔任董事長。提出鄧光明董事曾擔任公司董事長及具有帶領公司經驗，故建議由鄧光明董事擔任董事長。），本案獲過半數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表：

109年6月3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鄧光明	107.06.01	108.02.26	108.02.26 董事會通過
總經理	曾天賜	107.08.28	108.04.09	108.04.09 董事會通過
新事業部/策略長	鄧光明	107.06.01	109.02.04	109.02.04 退休
會計主管暨財務主管	周家祺	99.03.24	109.03.27	109.03.27 職務調整
稽核主管	林德明	101.08.24	109.03.27	109.03.27 職務調整
業務副總經理	楊緒元	100.05.26	109.04.30	109.04.30 離職
董事長/總經理	陳沅榜	108.04.01	109.05.07	109.05.07 董事會通過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彭莉真	曾國富	108/01/01~108/06/30	-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欣亮	彭莉真	108/07/01~108/12/31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

(二)會計師公費資訊：

-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金額級距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彭莉真	1,510	0	0	0	110	110	108 年第一季至 108 年第四季	
	曾國富								
	吳欣亮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 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8/07/01			
更換原因及說明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配合法令規定進行內部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吳欣亮、彭莉真
委 任 之 日 期	108/07/01~108/12/31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 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停止過戶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沅榜開發有限公司	(120,000)	500,000	(1,211,000)	(860,000)
董事	代表人：陳沅榜	-	-	-	-
董事	春豐國際有限公司	-	-	-	-
董事	代表人：呂國雄	-	-	-	-
董事	代表人：簡慶文	-	-	-	-
董事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	-	-	-
董事	代表人：王祈蓀	-	-	-	-
董事	華晟投資有限公司	(597,000)	-	-	-
董事	代表人：鄧光明	-	-	-	-
監察人	大千世界財務顧問(股)公司	-	-	-	-
監察人	代表人：莊世震	-	-	-	-
監察人	後勁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765,000)	-	-	-
監察人	代表人：劉柏立	-	-	-	-
會計兼任財會主管	羅宜欣	-	-	-	-
台中辦事處	協 理：於群如	-	-	-	-
大股東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658,000)	-	-	-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	保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	-
大股東	吳志偉	-	-	2,396,000	-

(二) 股轉移轉資訊：

姓 名 (註 1)	股權移轉原因 (註 2)	交易 日期	交易相 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 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 股權質押資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

單位：股、新台幣元

姓 名 (註 1)	質押變動 原因 (註 2)	變動 日期	交易相 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 司、董事、監察人、 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股東 之關係	股 數	持股 比率(%)	質押 比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鄧光明	解除質權	109.5	無	無	603,281	1.21	0	(600,000) (註 3)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註 3：係填寫設質股數。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仟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仟股)	持股 比率(%)	股數 (仟股)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吳志偉	5,513	11.34	(註 1)						
保勝投資(股)公司	3,843	7.90	-	-	3,843	7.90	龍邦國際興業(股)公司	保勝投資(股)公司與龍邦興業(股)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慶華投資有限公司	3,081	6.33	-	-	-	-	陳斐琪	代表人	
慶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斐琪	-	-	-	-	-	-	陳斐暄	二親等	
兆盛國際有限公司	2,996	6.16	-	-	-	-	李明晏	代表人	
兆盛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明晏	-	-	-	-	-	-	無	無	
洪平朗	2,907	5.98	(註 1)						
彩輝科技(股)公司	2,550	5.24	-	-	-	-	陳斐暄	代表人	
彩輝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斐暄	-	-	-	-	-	-	陳斐琪	二親等	
龍邦國際興業(股)公司	1,964	4.04	-	-	-	-	保勝投資(股)公司	龍邦興業(股)公司與保勝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陳世芸	1,951	4.01	(註 1)						
陳郭淑容	1,769	3.64	(註 1)						
陳進郎	1,088	2.23	(註 1)						

註 1:股東非為內部人，故其相關資料無法取得。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 年 6 月 3 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仟股)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	12,000,000	100%	-	-	12,000,000	100%
兆邦開發建設(股)公司	100,000	100%	-	-	100,000	100%
天成國際運通(股)公司(註 2)	1,000,000	100%	-	-	1,000,000	100%

註 1:係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

註 2:係為子公司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 100%轉投資，故為本公司之孫公司一併揭露。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元)	股數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 年 05 月	10	90,000,000	900,000,000	76,050,000	760,500,000	盈餘 \$96,014,115 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44,050,885 〔 89/4/11(89)台財證(一)第 30051 號 〕	-	-
89 年 08 月	10	90,000,000	900,000,000	80,116,200	801,162,000	盈餘轉增資 \$40,662,000 〔 89/7/19(89)台財證(一)第 59050 號 〕	-	-
90 年 01 月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80,116,200	801,162,000	90 年 1 月股東臨時會修訂章程之核定股本額	-	-
90 年 08 月	10	130,000,000	1,300,000,000	84,923,172	849,231,72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8,069,720 〔 90/7/11(90)台財證(一)第 144449 號 〕	-	-
91 年 08 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4,424,550	944,245,500	盈餘轉增資 \$95,013,780 〔 91/7/22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40869 號 〕	-	-
91 年 12 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5,105,823	951,058,23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6,812,730 〔 92/1/24 經授商字第 09201028440 號 〕	-	-
92 年 03 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95,245,125	952,451,25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393,020 〔 92/4/23 經授商字第 09201114540 號 〕	-	-
92 年 09 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0,959,832	1,009,598,32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7,147,070 〔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44101 號 〕	-	-
94 年 12 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09,224,287	1,092,242,87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2,644,550 〔 94/12/09 經授商字第 09401246070 號 〕	-	-
95 年 08 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57,764,477	577,644,770	減資 \$514,598,100 〔 95/08/08 經授商字第 09501171850 號 〕	-	-
96 年 11 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6,514,477	765,144,770	私募 \$187,500,000 〔 96/11/14 經授商字第 09601277320 號 〕	-	-
96 年 11 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74,629,922	746,299,220	註銷庫藏股 \$18,845,550 〔 96/11/30 經授商字第 09601292420 號 〕	-	-
97 年 06 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1,040,593	110,405,930	減資 \$635,893,290 〔 97/06/10 經授商字第 09785408310 號 〕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元)	股數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9年08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12,751,602	127,516,020	盈餘轉增資 \$17,110,090 (99/08/09 府產業商字第 09986359410 號)	-	-
99年09月	44.55	150,000,000	1,500,000,000	14,996,270	149,962,700	私募 \$22,446,680 (99/09/07 府產業商字第 09987322800 號)	-	-
99年09月	44.82	150,000,000	1,500,000,000	17,227,416	172,274,160	私募 \$22,311,460 (99/09/14 府產業商字第 09987771900 號)	-	-
99年10月	45	150,000,000	1,500,000,000	19,449,638	194,496,380	私募 \$22,222,220 (99/10/04 府產業商字第 09988144700 號)	-	-
100年08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22,367,082	223,670,820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29,174,440 (100/08/29 府產業商字第 10086977910 號)	-	-
101年08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26,840,498	268,404,980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44,734,160 (101/08/15 府產業商字第 10186643300 號)	-	-
102年08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37,576,696	375,766,960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107,361,980 (102/08/28 府產業商字第 10287192610 號)	-	-
103年08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45,092,034	450,920,340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75,153,380 (103/08/12 府產業商字第 10386869310 號)	-	-
104年08月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49,601,237	496,012,3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5,092,030 (104/08/10 府產業商字第 10486966600 號)		

註：本公司99年三次現金私募普通股暨受配之無償配股合計12,940,602股，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30003152號函示自103.02.12補辦公開發行申報生效。

2.已發行股份種類：

109年5月2日(停止過戶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記名式普通股	49,601,237	100,398,763	150,000,000

註：流動在外股份屬上櫃股票。

(二) 股東結構

109年5月2日(停止過戶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 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1	1	27	5,284	5	5,318
持 有 股 數	2	200	19,276,567	30,281,467	43,001	49,601,237
持 股 比 例	0.00%	0.00%	38.86%	61.05%	0.09%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十元)

109年5月2日(停止過戶日)；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4,098	723,126	1.46%
1,000 至 5,000	884	1,886,875	3.80%
5,001 至 10,000	131	1,002,211	2.02%
10,001 至 15,000	39	498,118	1.00%
15,001 至 20,000	31	567,075	1.14%
20,001 至 30,000	35	878,609	1.77%
30,001 至 50,000	26	1,055,309	2.13%
50,001 至 100,000	23	1,608,198	3.24%
100,001 至 200,000	19	2,705,468	5.46%
200,001 至 400,000	8	2,172,000	4.38%
400,001 至 600,000	8	3,898,000	7.86%
600,001 至 800,000	3	1,956,281	3.95%
800,001 至 1,000,000	3	2,987,895	6.02%
1,000,001 至 999,999,999	10	27,662,072	55.77%
合 計	5,318	49,601,237	100.00%

2.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09年5月2日(停止過戶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吳志偉		5,513,000	11.34%
保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43,000	7.90%
慶華投資有限公司		3,080,760	6.33%
兆盛國際有限公司		2,996,236	6.16%
洪平朗		2,907,000	5.98%
彩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50,353	5.24%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964,000	4.04%
陳世芸		1,951,000	4.01%
陳郭淑容		1,769,123	3.64%
陳進郎		1,087,600	2.2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6 月 9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77.4	55.10	20.35
	最 低	28.8	17.70	9.90
	平 均	52.07	35.77	14.33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7.72	4.26	未分配
	分 配 後	7.72	4.26	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9,601	49,601	49.601
	每 股 盈 餘 (調整前)	(2.74)	(3.54)	-
	每 股 盈 餘 (調整後)	(2.74)	(3.54)	-
每股股利 (註 2)	現 金 股 利	-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	-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	-	-

註 1：資料來源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網站。

註 2：108 年度不分配股東紅利。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五分派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十分派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時，須於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先預留彌補虧損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虧損。

(3) 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

(4) 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 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計畫，為健全財務結構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於盈餘分配時，以不低於當年度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五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之百分之五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

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若依分配比例低於每股 0.1 元時，得全數發放股票股利。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期末虧損計新台幣 224,994 仟元，加上截至 109 年度第一季虧損數新台幣 33,792 仟元合計累積虧損新台幣 258,786 仟元，已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由於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未有獲利，擬不予發放股利。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股東會未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詳(六)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期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皆依章程規定估列，一〇八年度發生虧損擬不提撥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將於差異發生年度進行薪資費用調整。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扣除分派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稅前利(損)為淨損失，故一〇八年度擬不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擬議股票分派員工酬勞金額 0 元。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配發情形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員工酬勞	0	0	0	無
董監事酬勞	0	0	0	無

一〇七年度實際分派情形與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情形相同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 回 期 次	第 4 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7/09/26~107/11/25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NTD55~80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1,000,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NTD59,888,489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1,00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02%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取得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無。

六、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所營業務之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主要內容如下：

- (1)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3)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4) 光學儀器製造業。
- (5) 國際貿易業。
- (6) 倉儲業。
- (7) 不動產租賃業。
- (8) 資訊軟體服務業。
- (9) 租賃業。
- (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11)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12) 不動產買賣業。
- (13) 能源技術服務業。
- (14) 藝文服務業。
- (15)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 (16) 演藝活動業。
- (17) 室內裝潢業。
- (18) 廚具、衛浴設備安裝工程業。
- (19)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20) 電器批發業。
- (21) 電信器材批發業。
- (22) 電池批發業。
- (23) 資訊軟體批發。
- (24) 電子材料批發業。
- (25)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26)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27) 電信器材零售業。
- (28) 資訊軟體零售業。
- (29) 軟體出版業。
- (30) 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
- (31) 管理顧問業。
- (32) 其他顧問服務業。
- (33) 資料處理服務業。
- (34)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35) 產品設計業。
- (36) 其他設計業。
- (37) 研究發展服務業。
- (38)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3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4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41)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42)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43)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44) 智慧財產權業。
- (45) 一般廣告服務業。
- (46) 其他工商服務業。
- (47) 有聲出版業。
- (48) 其他出版業。

2.公司目前之商品、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項目	佔營收比重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電腦週邊設備及系統整合	150,230	45.92	-	-	184,695	45.91	-	-
電腦系統及網路管理軟體	27,699	8.47	-	-	47,364	11.77	-	-
銷售收入								
個人電腦及筆記型電腦	96,628	29.53	-	-	102,661	25.52	-	-
技術服務及維修收入	48,998	14.98	-	-	63,403	15.76	-	-
線上遊戲收入	2,819	0.86	-	-	1,209	0.38	-	-
有價證券出售	695	0.21	-	-	2,199	0.55	-	-
其它	106	0.03	-	-	759	0.11	-	-
合計	327,175	100	0	0	402,290	100	0	0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專案名稱	功 能
專案一	開發Switch遊戲。
專案二	開發PC遊戲。
專案三	遊戲整合平台。

(二) 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

天剛資訊多年來為國內系統整合服務產業代表企業之一，主要業務係電腦軟硬體系統整合與開發及硬體維護服務，主要客戶群為金融機構、製造業、醫療業及公家機構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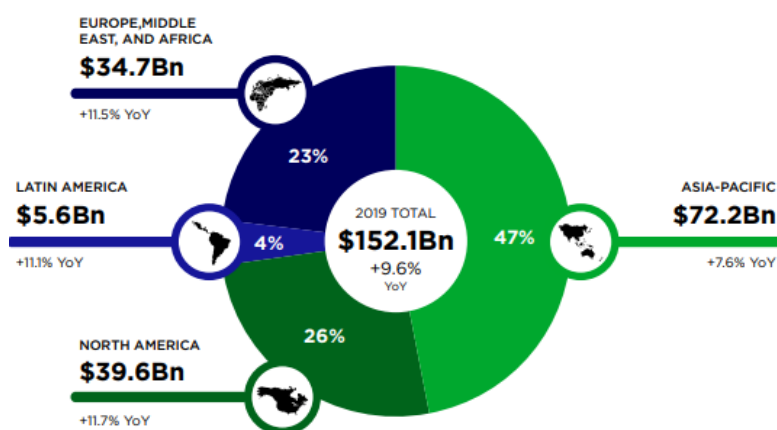
因系統整合服務產業競爭廠商眾多，原廠及代理商亦擇案轉為競爭廠商，削價競爭致毛利偏低。為期永續經營並創造股東價值，除持續耕耘原系統整合服務產業業務

外，近年積極推動業務轉型，朝多角化發展，切入遊戲軟體產業領域，以期提升整體經營績效。

根據荷蘭市場研究公司 Newzoo 的「2019 年全球遊戲市場報告」，估計 2019 年全球遊戲市場營收將達 1,521 億美元，並以年複合成長率(CAGR)9 %速度進行成長，估計 2022 年可達 1,960 億美元。

2019 年亞太地區的遊戲市場收入將達到 722 億美元，占全球遊戲規模的 47%，年增率 7.6%。由於中國針對遊戲政策(縮短 16 歲以下人群接觸電子螢幕時間的防沉迷措施)嚴重影響中國遊戲收入，使亞太地區將不再是增長最快的地區。而北美地區則將蟬聯（遊戲收入）第二大地區，今年收入將達到 396 億美元，占 2019 年全球遊戲市場規模的四分之一以上（26%）。收入較去年成長 11.7%，在所有地區終得成長速度排行第一。歐洲、中東和非洲地區的遊戲收入增長將略低於北美。該地區今年的遊戲收入為 347 億美元，年增率 11.5%，占全球遊戲市場規模的 23%。同時，拉丁美洲將產生 56 億美元的收入，年增率 11.1%，占遊戲市場總規模的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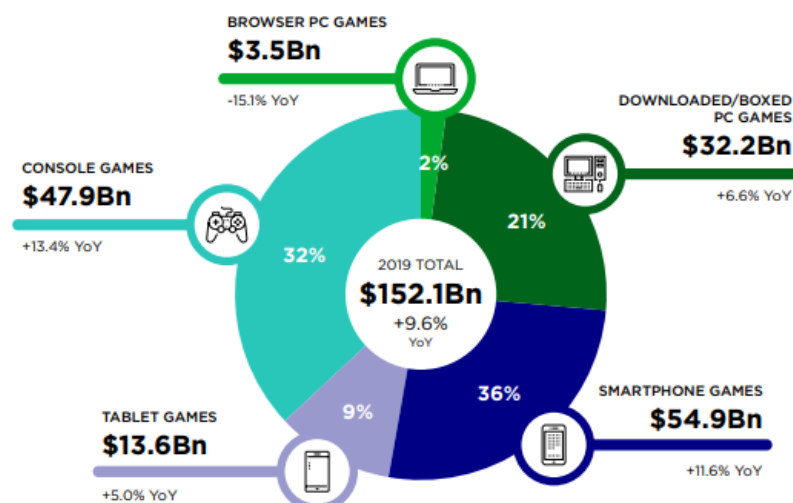
2019 年全球遊戲市場營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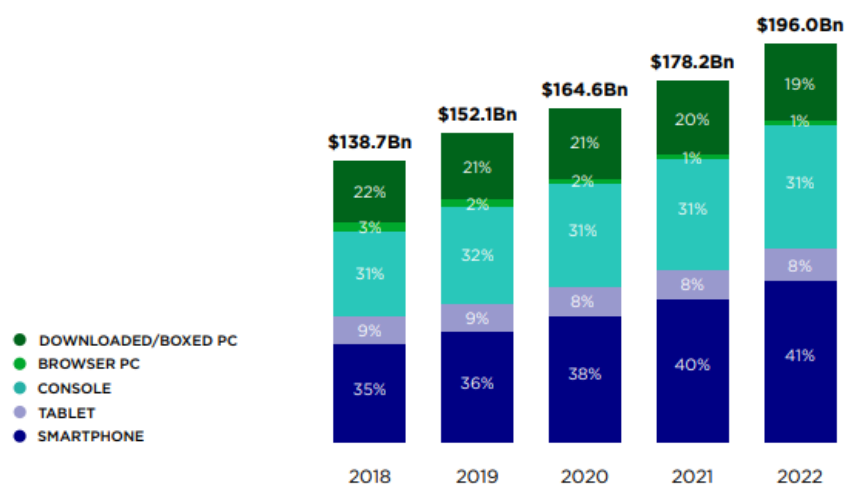
全球主要的遊戲市場包括移動遊戲(手機及平板電腦)、PC 遊戲及主機機台遊戲(街頭與電視遊戲/家機遊戲)。2019 年移動遊戲仍佔遊戲市場營收最大營收來源，將產生 685 億美元的收入，占全球遊戲市場規模的 45%。

遊戲市場發展趨勢良好，每個型態的遊戲市場都呈現增長趨勢。主機遊戲是遊戲市場的市場規模將在 2022 年達到 611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 9.7%。由於網頁 PC 遊戲的大部分玩家逐漸轉向了移動遊戲，網頁遊戲的市場收入會持續下滑，到 2022 年將從 35 億美元下降到 22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為-1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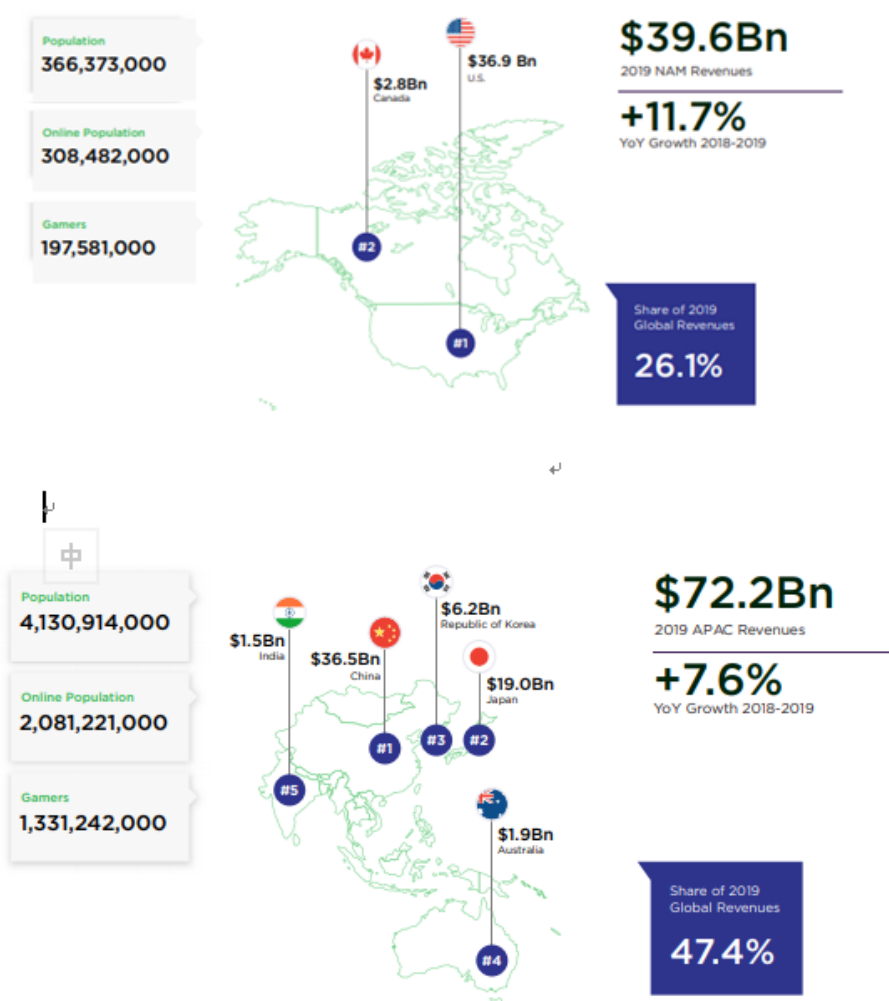
2019 年全球遊戲遊戲軟體出版業主要應用市場規模比重



2018 年至 2022 年全球遊戲軟體出版業主要應用市場規模比重



2019 年亞太地區及北美地區遊戲收入主要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Newzoo 的「2019 年全球遊戲市場報告」

2018 年全球前 20 大市場：以遊戲營收排序，以營收來看，全球前 20 大市場中，中國排名第一，美國第二，台灣第 15 名。

RANK	COUNTRY/MARKET	POPULATION	ONLINE POPULATION	TOTAL REVENUES
1	CHINA	1,415M	850M	\$37,945M
2	UNITED STATES	327M	265M	\$30,411M
3	JAPAN	127M	121M	\$19,231M
4	SOUTH KOREA	51M	48M	\$5,647M
5	GERMANY	82M	76M	\$4,687M
6	UNITED KINGDOM	67M	64M	\$4,453M
7	FRANCE	65M	58M	\$3,131M
8	CANADA	37M	34M	\$2,303M
9	SPAIN	46M	39M	\$2,032M
10	ITALY	59M	40M	\$2,017M
11	RUSSIA	144M	113M	\$1,669M
12	MEXICO	131M	86M	\$1,606M
13	BRAZIL	211M	142M	\$1,484M
14	AUSTRALIA	25M	23M	\$1,269M
15	TAIWAN, CHINA	24M	20M	\$1,268M
16	INDIA	1,354M	481M	\$1,169M
17	INDONESIA	267M	82M	\$1,130M
18	TURKEY	82M	53M	\$878M
19	SAUDI ARABIA	34M	26M	\$761M
20	THAILAND	69M	38M	\$692M

2019 年全球雙平台 戲下載排行榜

Games	Parent Company
Free Fire	Sea
PUBG MOBILE	Tencent
Subway Surfers	Kiloo
Color Bump 3D	Good Job Games
Fun Race 3D	Good Job Games
Run Race 3D	Good Job Games
My Talking Tom 2	Outfit7
Homescapes	Playrix
Stack Ball	Azur Interactive Games
Call of Duty: Mobile	Activision Blizzard

2019 年全球雙平台遊戲營收排行榜

Games	Parent Company
Fate/Grand Order	Sony
Honour of Kings	Tencent
Candy Crush Saga	Activision Blizzard
Monster Strike	mixi
Lineage M	NCSoft
Pokémon GO	Niantic
Fantasy Westward Journey	NetEase
Clash of Clans	Supercell
Dragon Ball Z Dokkan Battle	BANDAI NAMCO
PUBG MOBILE	Tencent

資料來源：APP Annie 市場調查公司

2019 年 IOS 及 Google 雙平台遊戲下載前三名分別為新加坡、中國及丹麥的遊戲開發商，其中 4~6 名為土耳其的遊戲開發商。而 2019 年遊戲營收排名前三名分別為日本、中國及美國的遊戲公司，其中騰訊除了是排行榜上第 2 與第 10 名之外，其中 Activision Blizzard, Inc.、Supercell 為騰訊持有 5%及 84%股份的公司。再以過去 10 年間的遊戲下載及營收排行榜來看，遊戲下載量前十名中，以美國

及芬蘭遊戲開發商佔大宗，而其中位居排行榜上第一名的 Subway Surfers，印度在該遊戲占此遊戲總下載量 15%；而累積消費排行榜則由美國、日本、芬蘭及中國這四個國家的遊戲開發商囊括排行榜前 10 名。

2010 年~2019 年全球手機遊戲累計下載量排行榜

Rank	Games	Parent Company	HQ
1	 Subway Surfers	Kiloo	Denmark
2	 Candy Crush Saga	Activision Blizzard	United States
3	 Temple Run 2	Imangi	United States
4	 My Talking Tom	Outfit7	Cyprus
5	 Clash of Clans	Supercell	Finland
6	 Pou	Zakeh	Lebanon
7	 Hill Climb Racing	Fingersoft	Finland
8	 Minion Rush	Vivendi	France
9	 Fruit Ninja	Halfbrick	Australia
10	 8 Ball Pool	Miniclip	Switzerla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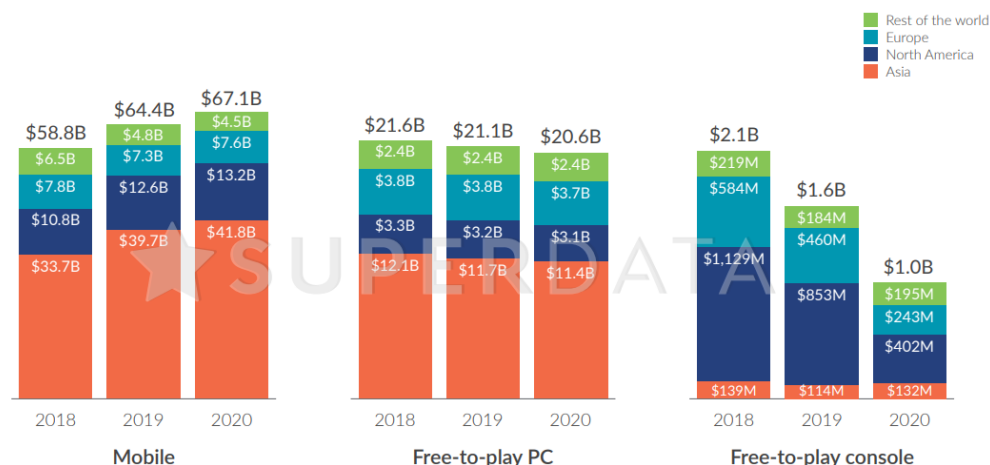
2010 年~2019 年全球手機遊戲累計消費金額排行榜

Rank	Games	Parent Company	HQ
1	 Clash of Clans	Supercell	Finland
2	 Monster Strike	mixi	Japan
3	 Candy Crush Saga	Activision Blizzard	United States
4	 Puzzle & Dragons	GungHo Online Entertainment	Japan
5	 Fate/Grand Order	Sony	Japan
6	 Honour of Kings	Tencent	China
7	 Fantasy Westward Journey	NetEase	China
8	 Pokémon GO	Niantic	United States
9	 Game of War - Fire Age	MZ	United States
10	 Clash Royale	Supercell	Finland

資料來源：APP Annie 市場調查公司

根據尼爾森市場研究機構 SuperData 2019 年數字遊戲與互動媒體研究報告，2019 年手機端遊戲收入達到了 644 億美元，免費電腦端遊戲收入 211 億美元，2019 年全球數字遊戲總收入達到了 1094 億美元。

2019 年的遊戲行業總體成長了 3%，正式突破 1,200 億美元，然而免費手機遊戲佔據了超過一半的營收，從圖表中可見在未來，手遊的營收估為持續增加，其他平台則是營收減少。



台灣手遊營收排名位居世界第五，但放眼 2019 年手機遊戲營收及下載排行榜上，皆無台灣自製遊戲上榜；目前台灣遊戲廠商多以代理中美日韓遊戲為主，廠商不願承擔開發遊戲之高成本及滯銷的風險，進而轉為遊戲代理商，導致本土遊戲的比重大幅度下降。

專職於遊戲代理的業者，因資訊流通的時代趨勢，讓行銷在廣告投放難度降低，過去跨國投放廣告難度較高，但現在可以用 Facebook、Google、Twitter 及其他社群媒體自行進行投放，使專做遊戲代理業務廠商面臨危機。且代理商推出的遊戲幾乎大同小異，介面、系統內容相似、品質管控不足，使國內遊戲廠商面臨惡性循環的問題。

台灣市場環境因地理位置跟歷史脈絡對外來文化接受度極高，因此對於外來遊戲接收度也很高，外來遊戲在進入台灣市場時，相較於進入其他市場，較沒有進入障礙，因此自製遊戲在台灣也是在對著全球市場的競爭。本公司投入遊戲產業不到兩年的時間，就成功將台灣自製遊戲從台灣出發，成功在香港、澳門、日本上市，且取得良好口碑及成績。由此可見本公司具有成功發展與發行遊戲之實力，與國際市場競爭能力。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訊服務業身處於資訊產業鏈的最下游。對上連結資訊產品原廠及經銷商，對下直接面對客戶，而系統整合業的下游標的則以企業用戶為主。

系統整合業係即在此面對各類資訊成品，依照客戶需求挑選出最適合客戶企業運作的品項，加入本身在系統整合、專案配置、產業經驗、服務支援、安裝設定等各項附加價值，將經過統合過的資訊工具交到客戶手中。對客戶而言，系統整合業者就是企業對資訊產業鏈的強力介面。

手遊產業，遊戲軟體出版業產業供應鏈主要包括上游內容素材的提供、中游的遊戲開發商、運營商、發行商、通路商及最終端下游的消費者，其中上游內容素材主要來自金庸及黃易等武俠小說、網路小說、音樂公司、霹靂布袋戲等多元創作來源，中游遊戲開發商則主要進行遊戲開發。而遊戲運營商主要工作為負責線上遊戲網路營運，包含客服及網管等，至於遊戲發行商則負責遊戲的行銷工作，遊戲通路商則為發行遊戲點數卡或遊戲包等產品，近年來隨著網路服務的多元發

展，帶動網頁遊戲及社群遊戲也快速興起，由於這些遊戲多是免費遊戲，廠商營收貢獻主要來自廣告收入，且主要通路均以網路平台為主，其企業經營模式不同於以往的大型角色扮演或休閒線上遊戲，故其上下游產業關聯亦與大型線上遊戲存在差異。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資訊產業在劇烈的競爭及規格化發展之後，已逐漸進入完全競爭市場，市場產品差異性日漸降低，市場競爭淪為純粹比價模式，價低者得，毛利率日趨下降，業界普遍稱之為「微利時代」的來臨。

為了跳脫困局，業者無不加強產品差異性的提升。對系統整合業者而言，此透過提高自身附加價值，以取代性較低、差異性較低的「整體解決方案」為主要營運目標。綜上所述，以客戶的商業成長夥伴身分，針對客戶的企業經營議題，提升本身的產業經驗、服務品質、專案控管、產品廣度等高附加價值，除了可為客戶帶來更實質的商業助益外，也能透過專業程度的提升建立品牌口碑，提升毛利率，進一步降低經營壓力。

手遊產業將以遊戲產業為基礎，透過遊戲串流平台，逐步向各領域發展，我們的目標不只限於遊戲產業，而是要成為新時代的全方面平台，讓國際都看到台灣。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截至刊印日止
研發費用	5,567	1,143
營業收入	327,175	53,809
研發費用占營收入比例	1.70%	2.12%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電子發票小平台。
- (2) 房貸管理系統擴充功能。
- (3) 更新中文造字管理系統。
- (4) 更新3270連線模擬程式。
- (5) 更新5250連線模擬程式。
- (6) 轉校生手遊全球版。
- (7) 夢界物語手遊日文版。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業務計畫：

穩固傳統型相關業務，提供客戶日常營運所需的資訊設備、資訊軟體、設備維護、系統維運等銷售及服務。

做好服務的口碑，透過服務的差異化來提升價值、避免價格競爭的生意，創造服務有價值的生意。

手遊產業，技術上沒有直接競爭者，遊戲內容、串流平台皆為獨創產品，預期每年將有顯著成長。

長期業務計畫：

轉型到長期及高利潤的業務，提供高價值的解決方案，創造客戶及公司形成共同合作的經濟體，協助客戶成長也帶來公司的成長，達到客戶與公司雙贏，以及觀察市場變化找尋有價值夥伴，更進一步的深入合作。

手遊產業，手機功能越來越強，專業手遊手機不斷增加，目標市場，亞太、歐、美具備巨大潛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銷售地區：台灣。
2. 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 (1) 本公司主要業務係電腦軟硬體系統整合與開發及硬體維護服務。
 - (2) 主要客戶群為金融機構、製造業、醫療業及公家機構，在此領域本公司經驗豐富並佔有極重要領域，主要競爭對手為敦陽、精誠等。
 - (3) 經銷商約 150 家，主要為聯強、群環等經銷商。
 - (4) 手遊產業，競爭對手為鈞象電子、大宇資訊、Gamania 橘子、宇峻等。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就國內資訊服務市場之需求面而言，基於政府擴大內需預算比例持續擴大，預期市場將繼續成長；本公司於該行業深耕多年，在長期技術與經驗累積下，對未來發展應可期待。

手遊產業，本公司擁有國內最有實績之工程師團隊，曾獲國際廣泛好評，技術完全自主，對市場需求反應速度快，也與日本、香港組成跨國合作團隊，具備完整發展規劃，未來十年願景清晰。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本公司深耕金融產業多年，已建立長遠穩定夥伴關係，與原廠商配合良好，發揮整合效益，並多方開拓製造業、電信業、政府機關等其他產業商機，以擴展市場佔有率，並以系統整合服務及維護合約的業務來提高服務佔營收的比例，已有成果顯現。

手遊業務，內部轉型期間整合需要時間，新開發遊戲陸續上市，有待市場檢驗。

(2) 發展前景

A. 有利因素

- a. 全球資訊產業蓬勃發展，並隨著上網人口持續增加，市場規模將不斷成長。
- b. 企業強化競爭優勢，帶動系統整合蓬勃發展為降低成本，強化競爭力，許多工商企業，醫療院所及娛樂事業導入資訊整合應用，為系統整合業者帶來龐大商機。
- c. 手遊業務，相對於競爭對手，本公司股本較小，工程師團隊成員人數較少。

B. 不利因素

- a. 產品生命週期短
資訊科技日新月異，產品不斷推陳出新，電腦產品之生命週期短，價格變化快。
- b. 同業削價競爭，影響正常之銷售毛利
由於投入系統整合市場之公司眾多，各公司為求業績，常採取削價競爭手法，導致毛利偏低。
- c. 手遊業務，與競爭者代理的國外遊戲產品競爭，且國內市場較小，國外市場競爭激烈。

C. 因應對策

- a. 深耕金融業客戶，加強政府機構、工商企業之開拓。
- b. 以解決方案包裝硬體、軟體，變化產品組合及提高高毛利產品之銷售。
- c. 異業結盟，結合既有通路體系經銷商資源，配合客戶需求提供產業別解決方案，發展合縱連橫之綜效以達毛利提高之最終目的。
- d. 手遊業務，建置數位平台拓展更多平台遊戲，提昇整體營運動能。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產品或服務項目	主要用途或功能
電腦/週邊產品及系統整合	依客戶需求開發應用軟體，並銷售個人電腦、伺服器、儲存設備、網路設備、印表機、資訊安全等軟硬體設備，為客戶做全方位解決之服務。
電腦系統及網路管理軟體	資料備份及網路安全監控軟體，銷售各類微軟相關軟體及解決方案。
電腦連線模擬卡	模擬終端機程式與 IBM 大型、中型主機交談。
技術服務收入	客戶電腦系統技術及維修服務。
遊戲軟體	手機遊戲、PC 遊戲、Switch 遊戲。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系統整合服務業務，以整合銷售為主要經營形態而非生產製造模式，故無原料供應狀況。

遊戲業務，以自行開發為主軸，亦無原料供應狀況。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9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1)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公司(A)	62,306	25.81	無	公司(A)	72,796	25.07	無	公司(A)	11,202	24.18	無
2	公司(B)	40,695	16.86	無					公司(B)	5,952	12.85	無
3	其他	138,416	57.33	無	其他	217,623	74.93	無	其他	29,170	62.97	無
	進貨淨額	241,419	100	無	進貨淨額	290,419	100	無	進貨淨額	46,324	100	無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9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1)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A)	-	-	-	客戶(A)	-	-	-	客戶(A)	-	-	-
2	-	-	-	-	-	-	-	-	-	-	-	-
3	其他	327,175	100	無	其他	402,290	100	無	其他	53,809	100	無
	銷貨淨額	327,175	100	無	銷貨淨額	402,290	100	無	銷貨淨額	53,809	100	無

註 1：108 年度無銷售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係資訊服務業，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個、台、套、片

主要商品	銷售量值		108 年度				107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電腦週邊設備及系統整合	18,215	150,230	-	-	23,240	184,695	-	-	-	-
電腦系統及網路管理軟體	38,971	27,699	-	-	18,316	47,364	-	-	-	-
個人電腦及筆記型電腦	4,691	96,628	-	-	5,242	102,661	-	-	-	-
技術服務	-	48,998	-	-	-	63,403	-	-	-	-
線上遊戲	-	2,819	-	-	-	1,209	-	-	-	-
有價證券出售	-	695	-	-	-	2,199	-	-	-	-
其它	-	106	-	-	-	759	-	-	-	-
合 計	61,877	327,175	-	-	46,798	402,290	-	-	-	-

三、從業人員資訊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年、%

年 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5 月 13 日止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100	128	62
	間接人員	0	0	0
	合計	100	128	62
平 均 年 歲		37	37	38
平均服務年資		4.96	5.6	4.86
學歷 分佈 比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	3%	5
	大 專	90%	90%	82%
	高 中	9%	7%	13
	高中以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屬於資訊服務業，非屬製造業公司故無污染環境等事項且無違反環保法規內容。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1) 保險措施：

a. 法規之勞保與健保：為保障同仁權益，凡新進員工報到當日起，公司主動按規定予以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及享

受保險給付權利，公司依法令規定補助其保險費。

- b. 新進員工自報到當日起，享有公司提供之意外險、定期壽險以及醫療險等保險保障。

(2) 職工福利委員會：

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提供生日禮金、結婚禮金、生育禮金、白帖慰問金、各項文康活動、慶生會、聚餐活動、尾牙設宴及員工摸彩等。

2. 員工進修與訓練：

- (1) 為提升員工之專業素質與技能及兼顧員工職涯發展，本公司訂定「教育訓練辦法」，提供員工學習與發展機會。

(2) 108 年度相關訓練如下表：

單位：次、小時、新台幣元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進人員訓練	28	28	28	0
業務銷售技巧提昇訓練課程	1	18	8	12,000
工程師各項專業職能訓練	5	15	127	83,032
主管才能訓練- 經營管理課程研討 各職能課程訓練	21	20	216	64,580

3. 員工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制訂員工退休辦法，且現今本公司受僱員工皆全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新制退休金制度，每月向勞工保險局提繳薪資總額 6% 至員工個人勞退帳戶中。員工另得在其每月工資 6% 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自願提繳部分，得自當年度個人綜合所得總額中全數扣除。

4. 勞資協議情形：

本公司依法推派勞方、資方代表，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增進勞資雙方意見交流，會議決議事項亦責成於一定期限內處理完善。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制訂工作規則及人事管理辦法，並訂有員工服務守則，作為員工平常工作及行為之遵行依據。

- (1) 服務守則：各級員工應恪遵本公司一切規章，努力達成上級交予之任務與使命，員工於工作時間內應在指定之工作場所勤奮工作，應遵守下列規定：

- 凡本公司之同仁應盡忠職守，並確保業務上之一切機密。
- 執行勤務時，應力求切實，不畏難規避，互相推諉。遇臨時緊急事件發生雖非工作時間內經主管通知應即到現場處理。
- 愛惜一切公司財物，公司之生財器具，應視同己物妥為愛護，不得任意毀壞或據為己有。如係人為損壞，當照價賠償。
- 同仁間應彼此通力合作，互敬互重，不得有互相謾罵、詆毀動粗或對公司主管不禮貌之行為。
- 上班時間內必須力求盡善盡美之工作精神，不得假公濟私。
- 休息時閱讀報章雜誌，以會客區為地點。
- 員工應忠於職守，遵奉本公司一切規章，服從各級主管之合理指揮不得敷衍塞責，各級主管人員對員工應親切指導。
- 員工對內應認真工作、愛惜公物、減少損耗、提高品質、增

加生產、對外應保業務或職務上之機密。

- i. 員工關於職務上之報告，均應循級而上，不得越級呈報，但緊急或特殊情況不在此限。
- j. 員工在工作時間內，未經核准不得擅離工作崗位。
- k. 員工未經核准不得私帶親友進入公司。
- l. 員工不得利用職權圖利自己或他人。
- m. 在工作時間內，員工非經公司之書面同意，不得兼職。
- n. 員工非經公司之書面同意，不得為自己或第三人經營與本公司相同或類似之事業，亦不得為同類事業公司之無限責任股東、執行業務股東、董事或經理或行號之顯名或隱名合夥人。
- o. 員工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上行為接受招待或受饋贈、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
- p. 員工不得攜帶彈藥、刀槍、危險物品、違禁品或與生產公物無關用品進入工作場所。
- q. 員工未經核准，不得將公物攜出公司。
- r. 員工應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及公司規章，維護工作場所及其四週環境之安全衛生及整潔，並防止竊盜、火災或其他自然災害。
- s. 員工應依公司規定佩戴識別證，識別證於換發或離職時應繳還公司。
- t. 員工交接班時應將操作狀況、工作內容、重要工具及器具所在，交待清楚，因交待不清楚致操作錯誤引起生產器具或產品之損害遺失者，負損害賠償責任。

- (2) 個人電腦軟體使用管理：未經授權之複製軟體程式或使用盜版軟體程式係屬非法之行為，將使個人及公司負擔著作權法所規定的民事及刑事責任，未經本公司資訊部門許可，不得為任何理由或目的，將任何程式軟體安裝於公司之個人電腦上，或複製已安裝於個人電腦上的軟體程式予公司以外之第三者使用，包括個人或公司客戶等，一經查證屬實，將受到公司嚴厲之處分。

6. 公司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1) 辦公室設有嚴密門禁保全及 24 小時嚴密監視系統，員工需要使用識別證辨識進入辦公室，以保護員工辦公安全。
- (2) 本公司之工作場所，皆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並投保員工意外險及職業災害保險以維護員工權益。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暨相關法令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依法設置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人員及急救人員，並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未有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本公司創立以來即秉持誠信、負責態度，致力員工福祉，勞資雙方一團和氣，共同為公司的成長而努力，故目前無勞資糾紛之情事。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合約	天剛與臺灣期貨交易所	107/02/02-110/08/31	終端機建置案採購	無
銷售合約	天剛與宏全國際	107/05/10-110/05/09	資訊設備乙批	無
銷售合約	天剛與國防部	107/04/19-111/04/18	網路交換器等 4 項	無
銷售合約	天剛與臺南市立安南醫院	107/03/15-110/03/14	資訊硬體設置	無
銷售合約	天剛與冠軍建材	107/06/15-110/06/14	主機建置案	無
銷售合約	天剛與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	107/06/12-108/08/06	大眾及民生決策圖伺服器採購案	無
銷售合約	天剛與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107/10/31-110/10/30	資訊硬體設備	無
銷售合約	天剛與臺中榮民總醫院	107/10/31-110/10/30	個人電腦設備一批採購案	無
銷售合約	天剛與中國醫藥大學新竹附設醫院籌備處	107/08/09-110/08/08	資訊硬體設備	無
銷售合約	天剛與臺中榮民總醫院	107/09/12-108/09/11	行動護理觸控液晶電腦組	無
銷售合約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109/01/13	天剛卡	無
維護合約	宏全國際	109/04/01-110/03/31	資訊設備維護服務	無
維護合約	天剛與高雄捷運	107/08/01-109/07/31	107 至 109 年度終端資訊設備軟硬體維護	無
維護合約	天剛與美商彭博新聞	108/01/01-108/12/31	Equipment and Maintenance Service Agreement	無
維護合約	天剛與高雄市立圖書館	108/01/01-108/12/31	後續擴充議定書	無
維護合約	天剛與經濟部	108/01/01-108/12/31	108 年度個人電腦暨週邊設備維護服務案	無
維護合約	天剛與友邦人壽	108/01/01-108/12/31	人力駐點維護服務	無
維護合約	天剛與寶成工業	108/03/01-109/02/28	資訊設備維護服務	無
其他合約	天剛與花旗商業銀行	107/08/15-108/08/14	系統建置及維護案	無
其他合約	天剛與聯鉅工作室	108/01/03-108/01/28	遊戲展執行內容與合約	無
其他合約	天剛與放縱公司	108/04/25	遊戲合作開發與發行契約	無
其他合約	天剛與樂磚公司	108/04/25	數位平台建置契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及 註 4)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財 務資料 (註3)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 動 資 產		567,748	475,270	499,204	369,692	257,740	213,9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679	496	1,338	25,675	7,550	7,094
無 形 資 產		-	-	-	71,429	11,533	9,885
其他資產(註 2)		501,331	502,760	501,609	111,696	183,175	162,095
資 產 總 額		1,069,758	978,526	1,002,151	578,492	459,998	404,76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29,314	403,105	424,105	163,401	189,656	171,351
	分 配 後	129,314	403,105	424,105	163,401	189,656	171,351
非 流 動 負 債		304,100	100	100	32,048	59,212	56,080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433,414	403,205	424,205	195,449	248,868	227,431
	分 配 後	433,414	403,205	424,205	195,449	248,868	227,43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36,344	575,321	577,946	383,043	211,130	177,338
股 本		496,012	496,012	496,012	496,012	496,012	496,012
資 本 公 積		83,685	83,685	79,309	79,309	0	0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56,647	(4,376)	2,625	(132,390)	(224,994)	(258,786)
	分 配 後	56,647	(4,376)	2,625	(132,390)	(224,994)	(258,786)
其 他 權 益		-	-	-	-	-	-
庫 藏 股 票		-	-	-	(59,888)	(59,888)	(59,888)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636,344	575,321	577,946	383,043	211,130	177,338
	分 配 後	636,344	575,321	577,946	383,043	211,130	177,338

註1：本公司104至108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最近五年均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3：民國一〇八年度不分派股利。

2.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 業 收 入	618,528	355,902	387,936	402,290	327,175	53,809
營 業 毛 利	121,599	52,776	89,770	70,146	16,995	3,618
營 業 損 益	28,057	(36,960)	(3,101)	(73,384)	(143,633)	(32,023)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656)	(13,351)	5,900	(53,366)	(27,978)	(1,676)
稅 前 淨 利 (損)	27,401	(50,311)	2,799	(126,750)	(171,611)	(33,699)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損)	20,997	(46,143)	2,625	(135,262)	(171,913)	(33,792)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20,997	(46,143)	2,625	(135,262)	(171,913)	(33,792)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0	0	0	0	0	0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20,997	(46,143)	2,625	(135,262)	(171,913)	(33,792)
淨 利 (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0,997	(46,143)	2,625	(135,262)	(171,913)	(33,792)
淨 利 (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0,997	(46,143)	2,625	(135,262)	(171,913)	(33,792)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0
每 股 盈 餘 (虧 損)	0.42	(0.93)	0.05	(2.74)	(3.54)	(0.7)

註1：本公司104至108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流 動 資 產		101,872	113,119	133,843	213,207	153,04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註 2)		679	496	1,338	25,675	7,550	-
無 形 資 產		0	0	0	71,429	11,533	-
其他資產(註 2)		935,049	864,530	865,718	267,927	282,897	-
資 產 總 額		1,037,600	978,145	1,000,899	578,238	455,024	-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97,256	402,824	422,953	163,247	187,833	-
	分配後	97,256	402,824	422,953	163,247	187,833	-
非 流 動 負 債		304,000	0	0	31,948	56,061	-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401,256	402,824	422,953	195,195	243,894	-
	分配後	401,256	402,824	422,953	195,195	243,89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股 本		496,012	496,012	496,012	496,012	496,012	-
資 本 公 積		83,685	83,685	79,309	79,309	-	-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56,647	(4,376)	2,625	(132,390)	(224,994)	-
	分配後	56,647	(4,376)	2,625	(132,390)	(224,994)	-
其 他 權 益		0	0	0	0	0	-
庫 藏 股 票		0	0	0	(59,888)	(59,888)	-
非 控 制 權 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636,344	575,321	577,946	383,043	211,130	-
	分配後	636,344	575,321	577,946	383,043	211,130	-

註1：本公司104至108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最近五年度均未辦理資產重估。

註3：依證交法規定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年度為編製準則，故本公司並無編製109年3月31日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4：民國一〇八年度未分派股利。

4.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 2)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 業 收 入	277,558	335,886	387,008	400,091	326,480	-
營 業 毛 利	81,160	85,659	94,955	88,503	38,817	-
營 業 損 益	(6,117)	2,940	6,608	(50,248)	(114,61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7,114	(49,085)	(3,983)	(77,167)	(57,090)	-
稅 前 淨 利 (損)	20,997	(46,145)	2,625	(127,415)	(171,704)	-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損)	20,997	(46,143)	2,625	(135,262)	(171,913)	-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
本 期 淨 利 (損)	20,997	(46,143)	2,625	(135,262)	(171,913)	-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0	0	0	0	0	-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20,997	(46,143)	2,625	(135,262)	(171,913)	-
淨 利 (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0,997	(46,143)	2,625	(135,262)	(171,913)	-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 益	0	0	0	0	0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0,997	(46,143)	2,625	(135,262)	(171,913)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
每 股 盈 餘 (虧 損)	0.42	(0.93)	0.05	(2.74)	(3.54)	-

註1：本公司104至108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依證交法規定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年度為編製準則，故本公司並無編製109年3月31日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年度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富/周銀來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年度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富/彭莉真	無保留意見
106 年度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富/彭莉真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富/彭莉真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欣亮/彭莉真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次，天

分析項目 \ 年 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至 109 年 3 月 31 日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52	41.21	42.33	33.79	54.10	56.1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比率（%）	138504.27	116012.30	43202.24	1616.71	3580.69	3290.36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439.05	117.90	117.71	226.25	135.90	124.88
	速動比率（%）	276.98	84.24	86.51	158.13	81.27	57.78
	利息保障倍數	4.81	(5.46)	1.51	(21.15)	(128.25)	(80.59)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3.64	6.45	5.16	4.01	3.72	3.70
	應收帳款平均收現日數（天）	27	57	71	91	98	99
	存貨週轉率（次）	3.61	2.20	2.29	2.90	3.24	2.1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58	5.42	4.23	3.84	4.62	5.39
	平均銷貨日數（天）	101	166	159	126	113	1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65	605.79	423.05	29.78	19.69	29.4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8	0.35	0.39	0.51	0.63	0.5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4	(3.88)	0.81	(16.58)	(33.39)	(30.83)
	權益報酬率（%）	3.35	(7.62)	0.46	(28.15)	(57.87)	(69.5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5.52	(10.14)	0.56	(25.55)	(34.60)	(27.18)
	純益率（%）	3.39	(12.97)	0.68	(33.62)	(52.54)	(62.80)
	每股盈餘（元）(註 1)	0.42	(0.93)	0.05	(2.74)	(3.54)	(0.70)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8.15	24.10	0.77	(24.67)	(29.67)	(19.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4.75	60.68	41.54	367.85	260.68	(194.22)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36	14.28	0.57	(11.68)	(22.94)	(15.2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16	(9.00)	(118.02)	(4.59)	(1.74)	(1.18)
	財務槓桿度	1.35	0.83	0.32	0.93	0.99	0.9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佔資產比率：本期因增加借款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本期辦公室搬遷，報廢租賃改良物及出售運輸設備所致。							
3.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主係本期第四季營收較上期下降，故應收款項下降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本期因增加借款所致。							
5. 應付款項週轉率：主係本期第四季營收較上期下降，故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係本期辦公室搬遷，報廢租賃改良物及出售運輸設備所致。							
7. 總資產週轉率及資產報酬率：主係因本期營收較上期減少且 107 年度出售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8. 權益報酬率：主係本期持續虧損，致權益總額降低所致。							
9. 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主要係本期承接資訊設備建置專案較少且遊戲尚在營運初期相關成本費用較高所致。							
10. 現金流量比率及營運槓桿度：主要係 107 下半年度正式成立遊戲開發事業，且遊戲陸續上架，維運、伺服器、無形資產攤提及廣告等相關成本費用增加所致。							

註1：本公司104至108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次，天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67	41.18	42.26	33.76	53.6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38489.54	115992.137	43194.77	1616.32	3538.9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4.75	28.08	31.64	130.60	81.48
	速動比率（%）	70.61	22.85	27.46	122.20	73.86
	利息保障倍數	4.39	(5.14)	1.48	(21.27)	(128.3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12	6.09	5.19	4.01	3.72
	平均收現日數（天）	60	60	70	91	98
	存貨週轉率（次）	8.49	10.65	18.64	36.94	122.2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61	4.50	4.17	3.62	4.28
	平均銷貨日數（天）	43	34	20	10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9	571.72	422.04	29.62	19.6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7	0.33	0.39	0.51	0.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7	(3.96)	0.81	(16.60)	(33.01)
	權益報酬率（%）	3.35	(7.62)	0.46	(28.15)	(57.8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23	(9.30)	0.53	(25.69)	(34.62)
	純益率（%）	7.56	(13.74)	0.68	(33.81)	(52.66)
	每股盈餘（元）(註 1)	0.42	(0.93)	0.05	(2.74)	(3.5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03)	0.66	0.10	3.54	(54.6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	(10)	(13)	(32)	(2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1)	(2)	0	2	(4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2.41)	108.16	55.77	(6.75)	(2.23)
	財務槓桿度	0.50	(0.65)	68.83	0.91	0.9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佔資產比率：本期因增加借款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本期辦公室搬遷，報廢租賃改良物及出售運輸設備所致。
3.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主係本期第四季營收較上期下降，故應收款項下降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本期因增加借款所致。
5. 存貨週轉率、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上期部份資訊設備建置專案遞延於本期驗收結案致本期存貨下降。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主係本期辦公室搬遷，報廢租賃改良物及出售運輸設備所致。
7. 總資產週轉率：主係因本期營收較上期減少且 107 年度出售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8.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主要係遊戲陸續上架，維運、伺服器、無形資產攤提及廣告等相關成本費用增加，致營業毛利較上期減少。
9.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流量再投資比率及營運槓桿度：主要係 107 年下半年正式成立遊戲開發事業，且遊戲陸續上架，維運、伺服器、無形資產攤提及廣告等相關成本費用增加所致。

註1：本公司104至108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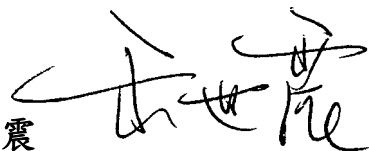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欣亮會計師與彭莉真會計師查核竣事並提出查核報告，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連同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察。

此致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八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莊世震



監察人：劉柏立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沅 榜



民 國 109 年 3 月 27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No.16741080CA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一、存貨—待售房地之評價

存貨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待售房地之成本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14,517 仟元及新台幣 25,299 仟元。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位於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正義段之存貨—待售房地，為營運之重要資產，存貨評價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2 號規定，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因目前該筆待售房地正等待都更議題開發，且正面臨經濟環境及行業競爭之挑戰，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另對淨變現價值之計算涉及諸多假設及估計，該過程本質上具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將存貨—待售房地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1.評估並諮詢管理階層衡量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 2.對於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根據第三方出具之獨立評估報告確定的淨變現價值，檢視相關假設之合理性，並評估該鑑價師之資格及獨立性。
- 3.評估存貨評價過程中涉及之不確定性及相關假設，本會計師並考量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的相關揭露是否充分。

二、預付遊戲開發合約

預付遊戲開發款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預付遊戲開發款會計項目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七。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預付遊戲開發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係開發預計於民國 109 年至 111 年上市之遊戲軟體及數位遊戲平台而預付遊戲軟體開發公司之開發款，上述預付遊戲開發款符合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所定義之資產，故公司將其列為預付款項並於日後遊戲軟體開發公司交付遊戲軟體及數位遊戲平台時轉列為無形資產，並於遊戲軟體及數位遊戲平台正式上線後將按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銷。因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取得線上遊戲軟體之營運權正式跨足遊戲產業後，為全力推動遊戲事業之發展，並建置未來自有及外購遊戲串流之數位平台，旋即投入開發預計於民國 109 年至 111 年上市之遊戲軟體及數位遊戲平台，因預付遊戲開發款金額係屬重大，因此將預付遊戲開發款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1.瞭解管理階層對委外遊戲開發作業所建置之相關內部控制及測試遵循內部控制之情形。
- 2.評估並諮詢管理階層預付款項之未來經濟效益是否很有可能流入及預付此開發價款之合理性及必要性。
- 3.檢視相關憑證並查明預付款項是否具有契約關係、是否為關係人，及其付款對象、金額及廠商履行契約義務之程度，與契約內容是否相符，並評估廠商履行契約之能力，並向廠商發函詢證。

三、無形資產之減損

無形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無形資產會計項目說明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無形資產係取得線上遊戲軟體所支出之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於線上遊戲正式上市後按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銷，公司已於資產負債表日以遊戲別先行評估個別遊戲權利金是否發生任何跡象顯示其價值可能已減損。若已發生減損跡象，則計算使用價值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評估可回收金額時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包括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因對可回收金額之計算涉及諸多假設及估計，而該過程本質上具有重大不確定性，因此將無形資產之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1.檢視個別遊戲權利金減損跡象之評估資料及其相關內部佐證文件，確認與公司會計政策一致，並符合所適用之財務報表架構。
- 2.評估並諮詢管理階層衡量所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合理性，包括複核線上遊戲收入相關假設之依據資料，及取得期後遊戲別損益表與估計數比較。
- 3.檢查減損評估表各項數字加總及公式設定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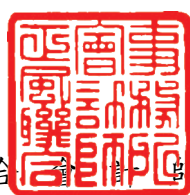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吳欣亮



吳 欣 亮

會計師：彭莉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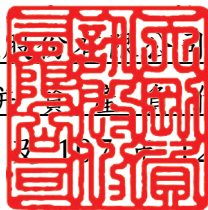
彭 莉 真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00880 號

金管證審字 1050025873 號

民 國 109 年 3 月 27 日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一)	\$ 87,883	19	\$ 79,046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二)	4,940	1	52,400	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三)	1,000	—	3,100	1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四、六(十六)	—	—	2,783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四)	290	—	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四)	59,716	13	115,729	20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305	—	4,561	1
130x	存 貨	四、六(五)、八	90,290	20	101,169	17
1410	預付款項	七	6,820	2	4,69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四、六(十六、廿一)	6,496	1	6,206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57,740	56	369,692	64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六)	7,550	2	25,675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七)	16,115	4	—	—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九)	11,533	2	71,429	1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廿一)	5,807	1	6,10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四	28,688	6	28,791	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七	132,565	29	76,796	1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02,258	44	208,800	36
1xxx	資 產 總 計		\$ 459,998	100	\$ 578,492	100

(續次頁)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七	\$ 128,000	28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二)、七	809	—	19,169	3
2150	應付票據	六(十一)	6,256	1	15,356	3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一)	32,527	7	80,245	1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12,576	3	46,927	8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七)	6,967	2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四、六(十六)	2,521	—	1,70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9,656	41	163,401	28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四、六(二)、七	49,879	11	31,948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七)	9,333	2	—	—
2645	存入保證金		—	—	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212	13	32,048	6
2xxx	負債總計		248,868	54	195,449	34
	權益					
3110	普通股	六(十四)	496,012	108	496,012	86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	—	79,309	13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263	—
3350	待彌補虧損		(224,994)	(49)	(132,653)	(23)
3500	庫藏股票	四、六(十四)	(59,888)	(13)	(59,888)	(10)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11,130	46	383,043	66
3xxx	權益總計		211,130	46	383,043	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59,998	100	\$ 578,492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沅榜



經理人：陳沅榜



會計主管：周家祺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二、十六)	\$ 327,175	100	\$ 402,29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五、九、十七、廿二)、七	(310,180)	(95)	(332,144)	(83)
5900	營業毛利		16,995	5	70,146	17
6000	營業費用	六(廿二)				
6100	推銷費用		(111,601)	(34)	(88,132)	(22)
6200	管理費用		(43,498)	(13)	(45,749)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67)	(2)	(9,665)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38	—	16	—
	營業費用合計		(160,628)	(49)	(143,530)	(35)
6900	營業淨損		(143,633)	(44)	(73,384)	(1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1,815	1	2,43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八、十九)	(27,981)	(9)	(50,557)	(1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	(1,812)	(1)	(5,239)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978)	(9)	(53,366)	(14)
7900	稅前淨損		(171,611)	(53)	(126,750)	(3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廿一)	(302)	—	(8,512)	(2)
8000	本期淨損		\$ (171,913)	(53)	\$ (135,262)	(3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1,913)	(53)	\$ (135,262)	(34)
860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71,913)	(53)	\$ (135,262)	(3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71,913)	(53)	\$ (135,262)	(34)
	每股虧損 (元)	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3.54)		\$ (2.7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 沅 榜



經理人：陳 沅 榜



會計主管：周 家 祺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權益總額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庫 藏 股 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6,012	\$ 79,309	\$ —	\$ 2,625	\$ —	\$ —	\$ 577,94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247	—	—	247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496,012	79,309	—	2,872	—	—	578,193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63	(263)	—	—	—
本期淨損	—	—	—	(135,262)	—	—	(135,262)
購入庫藏股票	—	—	—	—	(59,888)	(59,888)	(59,888)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96,012	\$ 79,309	\$ 263	\$ (132,653)	\$ (59,888)	\$ (59,888)	\$ 383,043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6,012	\$ 79,309	\$ 263	\$ (132,653)	\$ (59,888)	\$ (59,888)	\$ 383,043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263)	263	—	—	—
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79,309)	—	79,309	—	—	—
本期淨損	—	—	—	(171,913)	—	—	(171,913)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96,012	\$ —	\$ —	\$ (224,994)	\$ (59,888)	\$ (59,888)	\$ 211,13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 沅 榜

經理人：陳 沅 榜

會計主管：周 家 祺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71,611)	\$ (126,75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928	1,521
攤銷費用	25,745	5,23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38)	(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18,040)	18,667
利息費用	1,812	5,239
利息收入	(208)	(857)
股利收入	(539)	(8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278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	31,88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8,73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500	(42,355)
合約資產	2,162	—
應收票據	(288)	(2)
應收帳款	56,672	(28,494)
其他應收款	4,384	(8)
存 貨	10,599	17,453
預付款項	(1,465)	(4,406)
其他流動資產	1,820	128
應付票據	(9,100)	15,355
應付帳款	(47,718)	3,312
其他應付款	(30,166)	24,897
其他流動負債	817	427

(續次頁)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55,724)	\$ (79,614)
收取之利息	221	923
收取之股利	539	846
支付之利息	(1,324)	(5,745)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9	(7,8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279)	(91,43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0,5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00	330,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85)	(19,6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80	—
存出保證金增加	(2,157)	(5,040)
取得無形資產	—	(76,190)
取得使用權資產	(549)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435,064
預付遊戲款增加	(61,000)	(76,1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8,011)	448,2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28,000	(328,00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減少)增加	(429)	51,117
存入保證金減少	(100)	—
租賃本金償還	(4,344)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59,88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3,127	(336,7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837	20,0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046	59,0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7,883	\$ 79,04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 沅 榜



經理人：陳 沅 榜



會計主管：周 家 祺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 78 年 12 月 28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設計開發、製造及經銷電腦圖形顯示卡、電子零組件及電工器材設備等；電腦系統之通信傳輸連線作業相關之軟硬體設計、製造、經銷等；電腦軟硬體及其週邊設備之設計、製造、裝配、租賃及經銷；前各項有關之保養、維修業務；資訊及遊戲軟體服務；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及有價證券投資業等。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5 年 4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以下簡稱「IFRS 16」)

IFRS 16 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以下簡稱「IAS 17」)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合併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IFRS 16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告，對於民國108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受影響項目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民國108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2,484	\$ 2,484
預付款項	4,696	(130)	4,566
資產影響總計	\$ 4,696	\$ 2,354	\$ 7,050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 —	\$ 2,354	\$ 2,354
負債影響總計	\$ —	\$ 2,354	\$ 2,354

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IFRS 16，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1. 未重新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IAS 17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IFRS 16之規定處理。

- 2.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
- 4.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按 IAS 17 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採 IAS 17 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6,088
減：短期租賃之豁免		(3,566)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採 IFRS 16 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2,522
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88%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採 IFRS 16 認列之租賃負債	\$	2,354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合併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詳細資訊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業 務
本 公 司	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天鑫公司)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不動產買賣業、有價證券投資業
"	兆邦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兆邦開發公司)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不動產買賣業
天鑫公司	天成國際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天成公司)	資訊系統整合服務業

子公司名稱	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天鑫公司	100%	100%
兆邦開發公司	100%	100%
天成公司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六)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預付遊戲開發款

係依遊戲開發合約而預付遊戲軟體公司之開發款，於符合下列條件時認列為資產：(1)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公司；(2)與交易有關之成本或價值能可靠衡量。並於日後遊戲軟體開發公司交付遊戲軟體時轉列為無形資產，遊戲軟體正式上市後將按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十一)履行合約成本

合併公司為提供諮詢與維修服務而產生之直接人工及外包成本，其產生未來將被用於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係認列為履行合約成本，並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於成本。

(十二)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 A.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金融負債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租 賃

民國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非屬融資租賃之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庫藏股票

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減項。

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十六)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腦軟硬體、週邊設備及零組件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合併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之交付方屬發生。

應收帳款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合併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產品於運抵前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系統整合、維修及維運服務

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時認列為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合併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合併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認列為合約負債。

線上遊戲服務

遊戲收入之認列係依遊戲玩家透過外部遊戲平台購買遊戲幣及遊戲點數儲值平台將點數轉換成遊戲幣後，再依據遊戲玩家消耗之遊戲幣數量計算並認列為收入，尚未使用之遊戲幣價值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七)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劃之退休金，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產業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二)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產業經濟情勢，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六(四)。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185	\$ 24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87,698	78,801
合 計	<u>\$ 87,883</u>	<u>\$ 79,046</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4,940</u>	<u>\$ 52,400</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出售遊戲分成權利合約	\$ 809	\$ 19,169
<u>金融負債－非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出售遊戲分成權利合約	49,879	31,948
合 計	<u>\$ 50,688</u>	<u>\$ 51,117</u>

1.合併公司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8年及107年認列之淨利益(損失)分別為4,535仟元及(20,041)仟元(表列營業收入、營業成本與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8 月 17 日與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太普高公司)簽訂「遊戲合作開發與發行協議」(出售遊戲分成權利合約)，依該協議本公司以 54,000 仟元(含稅)將本公司某款手機遊戲之全球銷售淨額分成權利售予太普高公司，並保證該款遊戲全球正式營運起 3 年內，太普高公司所獲得之分成加總金額不低於 54,000 仟元，若實際獲得金額低於 54,000 仟元，本公司應支付太普高公司實際獲得金額與 54,000 仟元之差額，上述合約金額本公司業已於民國 107 年 8 月全數收取。因該遊戲之分成權利係以全球銷售淨額作為評估基礎且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資訊管理並評估，因此本公司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 1,000	\$ 3,100
利率區間	1.035 %	0.64%~1.035%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290	\$ 2
減：備抵損失	—	—
	\$ 290	\$ 2
<u>應收帳款</u>		
總帳面金額	\$ 59,725	\$ 115,775
減：備抵損失	(9)	(46)
	\$ 59,716	\$ 115,729

1.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六十天，部分客戶則依照訂單所定授信期間，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2.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總體經濟及產業展望。
3.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2年，合併公司將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4.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 至 30 天	逾 期 31 至 60 天	逾 期 61 至 120 天	逾 期 12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49%	0.0169%	0.0189%	0.0210%	0.0230%	
總帳面金額	\$ 46,550	\$ 4,941	\$ 5,062	\$ 20	\$ 3,442	\$ 60,01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	(1)	(1)	—	(1)	(9)
攤銷後成本	\$ 46,544	\$ 4,940	\$ 5,061	\$ 20	\$ 3,441	\$ 60,006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 至 30 天	逾 期 31 至 60 天	逾 期 61 至 120 天	逾 期 12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387%	0.0440%	0.0493%	0.0546%	0.0598%	
總帳面金額	\$ 98,805	\$ 6,773	\$ 5,014	\$ 5,087	\$ 98	\$ 115,77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8)	(3)	(2)	(3)	—	(46)
攤銷後成本	\$ 98,767	\$ 6,770	\$ 5,012	\$ 5,084	\$ 98	\$ 115,731

5.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期初餘額	\$ 46	\$ 63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37)	(17)
期末餘額	\$ 9	\$ 46

(五)存 貨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商品存貨	\$ 1,536	\$ 4,099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64)	(464)
	1,072	3,635
待售房地－長安透天厝	114,517	114,517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5,299)	(16,983)
	89,218	97,534
合 計	\$ 90,290	\$ 101,169

1.合併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27,226 仟元及 284,123 仟元。

2.合併公司持有之待售房地－長安透天厝之淨變現價值係由獨立專家於各資產負債表日以第三等級輸入值進行評價，淨變現價值係該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並分別依市場法及土地開發分析法綜合評估決定，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主要假設包含估計出售價值及利潤率 15%、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2.95%。合併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8,316 仟元及 16,983 仟元。

3.存貨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8 年 度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u>成 本</u>					
電腦通訊設備	\$ 2,169	\$ —	\$ —	\$ 141	\$ 2,310
運輸設備	15,147	—	(12,841)	—	2,306
辦公設備	2,037	—	(144)	—	1,893
租賃改良	7,805	1,348	(5,484)	—	3,669
小 計	27,158	1,348	(18,469)	141	10,178
<u>累計折舊</u>					
電腦通訊設備	209	557	—	—	766
運輸設備	1,026	839	(1,193)	—	672
辦公設備	56	326	(18)	—	364
租賃改良	192	1,434	(800)	—	826
小 計	1,483	3,156	(2,011)	—	2,628
淨 額	\$ 25,675	\$ (1,808)	\$ (16,458)	\$ 141	\$ 7,550

項 目	107 年 度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u>成 本</u>					
電腦通訊設備	\$ 1,084	\$ —	\$ (934)	\$ 2,019	\$ 2,169
運輸設備	1,150	13,997	—	—	15,147
辦公設備	—	2,037	—	—	2,037
租賃改良	—	7,805	—	—	7,805
小 計	2,234	23,839	(934)	2,019	27,158
<u>累計折舊</u>					
電腦通訊設備	864	279	(934)	—	209
運輸設備	32	994	—	—	1,026
辦公設備	—	56	—	—	56
租賃改良	—	192	—	—	192
小 計	896	1,521	(934)	—	1,483
淨 額	\$ 1,338	\$ 22,318	\$ —	\$ 2,019	\$ 25,675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攤提年限如下：

電腦通訊設備	3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3 年

(七)租賃協議－承租人

1.使用權資產－108 年

(1)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度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6,833	\$ 2,924
運輸設備	9,282	1,848
	\$ 16,115	\$ 4,772

(2)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 18,403 仟元。

2.租賃負債－108 年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6,967
非 流 動	\$ 9,333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築	1.50%~1.88%
運輸設備	7.13%

3.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辦公室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 年。租賃合約係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之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及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出借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4. 其他租賃資訊

民國 108 年

	108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5,00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9,426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及建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民國 107 年

(1) 認列為費用之給付

	107 年 度
最低租賃給付	\$ 3,515

(2) 合併公司簽訂之應付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承諾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一 年 內	\$ 5,097
超過一年但未超過五年	991
超過五年	—
合 計	\$ 6,088

(八) 投資性不動產

	107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466,952	\$ —	\$ (466,952)	\$ —	\$ —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 16 日簽訂台北市文湖區土地買賣契約，原始買入總價款 435,060 仟元，並加計取得土地相關之仲介費、規費及借款利息資本化等合計 31,892 仟元，土地總成本共計 466,952 仟元。合併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25 日與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19 日累積對本公司之持股比率為 15.03%，為對本公司持股 10%以上之大股東)簽訂土地買賣契約書，出售價款共計 435,064 仟元，上開土地所有權移轉事宜業已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12 日過戶，並認列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31,888 仟元。

(九)無形資產

項 目	108 年 度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u>成 本</u>					
線上遊戲權利金	\$ 76,190	\$ —	\$ —	\$ —	\$ 76,190
<u>累計攤銷</u>					
線上遊戲權利金	4,761	21,164	—	—	25,925
<u>累計減損</u>					
線上遊戲權利金	—	38,732	—	—	38,732
淨 額	\$ 71,429	\$ (59,896)	\$ —	\$ —	\$ 11,533

項 目	107 年 度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u>成 本</u>					
線上遊戲權利金	\$ —	\$ 76,190	\$ —	\$ —	\$ 76,190
<u>累計攤銷</u>					
線上遊戲權利金	—	4,761	—	—	4,761
淨 額	\$ —	\$ 71,429	\$ —	\$ —	\$ 71,429

1.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於線上遊戲正式上市後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攤銷費用：

線上遊戲權利金 2 至 3 年

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營業成本—線上遊戲成本	\$ 21,164	\$ 4,761

3. 合併公司線上遊戲權利金之預計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而於民國 108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38,732 仟元。合併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民國 108 年度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為 20%。

(十)短期借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信用借款	\$ 35,000	\$ —
銀行擔保借款	73,000	—
非金融機構借款	20,000	—
合 計	\$ 128,000	\$ —
利率區間	1.50~2.00%	—%

1. 非金融機構借款係向主要管理人員借款，利率為 2%。

2. 有關資產提供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一)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	\$ 6,256	\$ 15,356
應付帳款	32,527	80,245
合 計	\$ 38,783	\$ 95,601

1. 應付款項之平均賒帳期間為六十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2. 合併公司暴露於流動性風險之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廿五)。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651	\$ 10,745
應付勞健保及退休金	1,816	2,150
應付廣告費	—	25,955
應付租賃改良款	—	4,237
其 他	3,109	3,840
合 計	\$ 12,576	\$ 46,927

其他應付款下之其他主係應付勞務費、促銷佣金及贈品費等款項組成。

(十三) 員工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合併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於綜合損益表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309 仟元及 3,502 仟元。

(十四)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已發行股本	\$ 496,012	\$ 496,012

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皆為 15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已發行股份皆為 49,601 仟股。

2. 資本公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	\$ 79,309

資本公積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
- D. 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

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得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之，並報告股東會。

- (2)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計畫，為健全財務結構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於盈餘分配時，以不低於當年度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之 15%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之 5%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 10%，惟若依分配比例低於每股 0.1 元時，得全數發放股票股利。
-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 (4)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5)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度虧損案。
- 上述盈餘分配之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 (6)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5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並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 263 仟元及資本公積 79,309 仟元彌補虧損。
- 上述盈餘分配之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 (7)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盈餘分派案，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63 仟元外，餘不擬分配。
- 上述盈餘分配之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庫藏股票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08 年 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000	—	—	1,000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07 年 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1,000	—	1,000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末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5)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於民國 107 年 9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 1,000 仟股之本公司股份以轉讓予員工，預定買回期間為民國 107 年 9 月 26 日至 107 年 11 月 25 日，買回價格每股 55 元至 80 元之間。本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29 日執行完畢，買回股份計 1,000 仟股，金額共計 59,888 仟元。

(十五)每股虧損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基本每股虧損	\$ (3.54)	\$ (2.74)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損	\$ (171,913)	\$ (135,262)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8,601	49,402
基本每股虧損 (元)	\$ (3.54)	\$ (2.74)

民國 107 年度因潛在員工酬勞具反稀釋效果，故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十六)營業收入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74,557	\$ 334,720
技術服務收入	48,998	63,403
線上遊戲收入	2,819	1,521
	326,374	399,644
有價證券出售淨利益	695	2,199
佣金收入	106	447
合 計	\$ 327,175	\$ 402,290

合併公司收入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十六)。

1.合約餘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附註六(四))	\$ —	\$ 115,729
合約資產－流動		
商品銷售－電腦軟體	\$ —	\$ 2,784
減：備抵損失	—	(1)
合 計	\$ —	\$ 2,783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商品銷售－電腦軟體及週邊設備	\$ 1,467	\$ 841
線上遊戲收入	485	236
合 計	\$ 1,952	\$ 1,077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合約資產將於開立帳單時轉列為應收帳款，其信用風險特性與同類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相同。故合併公司認為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亦可適用於合約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合約資產之總帳面價值分別為 0 仟元及 2,784 仟元，預期信用損失率分別為 0%及 0.0387%，備抵損失分別為 0 仟元及 1 仟元。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餘額	\$ 1	\$ —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1
本期迴轉數	(1)	
期末餘額	\$ —	\$ 1

2.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履行合約成本(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482	\$ 741

合併公司履行合約成本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十一)。

(十七)營業成本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商品銷售成本	\$ 218,910	\$ 267,140
存貨跌價損失	8,316	16,983
技術服務成本	25,036	31,098
線上遊戲成本	43,718	13,350
有價證券出售淨損失	14,200	3,573
合 計	\$ 310,180	\$ 332,144

(十八)其他收入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利息收入	\$ 208	\$ 857
租金收入	461	579
股利收入	539	846
其他收入—其他	607	148
合 計	\$ 1,815	\$ 2,430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 18,040	\$ (18,66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278)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	(31,88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8,732)	—
外幣兌換損失	(11)	(2)
合 計	\$ (27,981)	\$ (50,557)

(二十)財務成本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190	\$ 5,239
非金融機構借款	186	—
租賃負債	436	—
合 計	\$ 1,812	\$ 5,239

(廿一)所 得 稅

1.合併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4,322)	\$ (25,350)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416	1,955
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	(1,198)
免徵所得稅之出售土地損失	—	6,378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33,208	18,88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1
土地增值稅	—	7,846
所得稅費用	\$ 302	\$ 8,512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7,847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302	66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02	\$ 8,512

我國於民國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此外，民國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

2.本期所得稅資產(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退稅款	\$ 13	\$ 22

3.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分析如下：

		108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93	\$ —	\$ 93
虧損扣抵		6,016	(302)	5,714
	\$	6,109	\$ (302)	\$ 5,807
		107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78	\$ 15	\$ 93
虧損扣抵		6,696	(680)	6,016
	\$	6,774	\$ (665)	\$ 6,109

4.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虧損扣抵金額	\$ 294,818	\$ 355,723

來自合併公司之虧損扣抵，其最後可抵減年度為民國 118 年。

5.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到期年度	虧 損 扣 抵
101 年度	核定數	111 年度	45,276
102 年度	核定數	112 年度	4,556
103 年度	核定數	113 年度	12,892
104 年度	核定數	114 年度	9,725
105 年度	核定數	115 年度	63
106 年度	核定數	116 年度	100
107 年度	申報數	117 年度	85,814
108 年度	申報數	118 年度	164,968
			\$ 323,394

6.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如下：

公 司 名 稱	核定年度
本 公 司	106 年度
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度
兆邦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
天成國際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

(廿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 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63,394	\$ 63,394
勞健保費用	—	6,486	6,486
退休金費用	—	3,309	3,30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384	1,384
折舊費用	—	7,928	7,928
攤銷費用	25,374	371	25,745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 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427	\$ 67,481	\$ 68,908
勞健保費用	120	6,634	6,754
退休金費用	66	3,436	3,50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264	2,264
折舊費用	—	1,521	1,521
攤銷費用	4,761	472	5,233

2.員工福利費用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 1%至 15%分派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 10%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但本公司尚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時，須於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先預留彌補虧損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公司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係為稅後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4)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三)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當期增添	\$ 1,348	\$ 23,839
加：期初應付租賃改良款	4,237	—
減：期末應付租賃改良款	—	(4,237)
本期支付現金	\$ 5,585	\$ 19,602

(廿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包括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以保障合併公司之永續經營，能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升股東價值。整體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廿五)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7,883	\$ 79,04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40	52,4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	3,100
合約資產	—	2,783
應收票據及帳款	60,006	115,731
其他應收款	305	4,561
存出保證金(含流動)	34,569	32,553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128,00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含非流動)	50,688	51,117
應付票據及帳款	38,783	95,601
其他應付款	12,576	46,927
存入保證金	—	100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3.市場風險

(1)價格風險

A. 合併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合併公司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價格風險。合併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B. 合併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證券，此等金融商品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商品價格上升或下跌十個基點，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損)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5 仟元及 52 仟元。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收益投資與固定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固定收益投資與固定利率借款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或下降十個基點，合併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85 仟元及 286 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1)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53% 及 55%，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2)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它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8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8,000	\$ —	\$ —	\$ —	\$ 128,000
短期借款(利息)	640	—	—	—	6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8,783	—	—	—	37,783
其他應付款	12,576	—	—	—	12,576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6,967	9,333	—	—	16,300
	<u>\$ 186,966</u>	<u>\$ 9,333</u>	<u>\$ —</u>	<u>\$ —</u>	<u>\$ 195,299</u>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95,601	\$ —	\$ —	\$ —	\$ 95,601
其他應付款	46,927	—	—	—	46,927
存入保證金	100	—	—	—	100
	<u>\$ 142,628</u>	<u>\$ —</u>	<u>\$ —</u>	<u>\$ —</u>	<u>\$ 142,628</u>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合併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合併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40	\$ —	\$ —	\$ 4,940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50,688	\$ 50,688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400	\$ —	\$ —	\$ 52,400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51,117	\$ 51,117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5) 合併公司唯一採第三等級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衡量之金融負債為出售某款遊戲分成權利合約。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並未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此對價相關之損益。

(6)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

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銷售遊戲分成權利合約係採收益法，按未來現金流量折現

之方式，以預期玩家使用遊戲幣產生之線上遊戲收入之現

值並考量合約保本之特性綜合計算。

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太普高公司)	主要管理人員(民國 107 年 6 月 起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沅榜開發有限公司(沅榜公司) (原名：皓宇開發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員(民國 107 年 6 月 起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樂磚股份有限公司(樂磚公司)	其他關係人(民國 107 年 10 月 起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放縱遊戲有限公司(放縱公司)	其他關係人(民國 107 年 10 月 起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成本－線上遊戲成本

關係人名稱	108 年度	107 年度
樂磚公司	\$ 20,211	\$ 8,000

(1)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5 日與樂磚公司簽訂「遊戲合作開發與發行協議」，依該協議本公司每月支付營運委託費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已認列之維運費分別為 16,000 仟元及 8,000 仟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與樂磚公司簽訂「委託技術服務合約書」，並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及 109 年 2 月 10 日簽訂增補協議書(修改協議書)，依該等契約本公司以 10,000 仟元委託樂磚公司進行遊戲開發監製及平台上架等之相關專業技術服務及諮詢建議，民國 108 年度已認列之技術服務費分別為 4,211 仟元，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七(二)2。

2. 預付款項

關係人名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樂磚公司	\$ 789	\$ —
非流動(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放縱公司	\$ 101,190	\$ 76,190
樂磚公司	31,000	—
合 計	\$ 132,190	\$ 76,190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3 日與放縱公司簽訂「遊戲合作開發與發行協議」，依該協議本公司以 76,190 仟元(未稅)委託放縱公司開發預計於民國 109 年上市之遊戲軟體，該預付開發款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全數支付，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放縱公司為保證履行上述之遊戲開發協議，由其負責人提供 80,000 仟元之本票作為擔保，另放縱公司亦提供其持有位於台北市信義區之房地作為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 28,000 仟元之擔保品，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全數動支；此交易本公司前新事業部(遊戲部門)策略長鄧光明並提供 80,000 仟元之本票作為擔保天剛公司未來所取得之遊戲品質能符合公司預期。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分別與放縱公司及樂磚公司簽訂「遊戲合作開發與發行契約書」及「委託技術服務合約書」，並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108 年 8 月 5 日及 108 年 12 月 13 日與放縱公司簽訂增補協議書(修改協議書)，暨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及 109 年 2 月 10 日與樂磚公司簽訂增補協議書(修改協議書)，依該等契約本公司以 50,000 仟元(未稅)委託放縱公司開發預計於民國 109 年上市之遊戲軟體並取得全球銷售淨額 70%之權利，並同時以 10,000 仟元(未稅)委託樂磚公司進行此款遊戲開發監製及平台上架等之相關專業技術服務及諮詢建議，本公司付款時程分別為三期及兩期，於各階段項目履約完成並驗收後逐期付款。本公司業已取具台灣經濟研究院之無形資產評價報告及其他會計師之價格合理性獨立專家意見書作為上述契約交易價格評估之依據。放縱公司為保證履行上述遊戲開發契約，已由其負責人提供 52,500 仟元之本票作為擔保。本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放縱公司第一、二期款 25,000 仟元(未稅)及樂磚公司第一期款 5,000 仟元(未稅)。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預付放縱公司及樂磚公司之款項餘額分別為 25,000 仟元及 789 仟元，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及預付款項一流動項下。

(3) 本公司為建置自有數位平台及拓展未來手遊業務成長動能，於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與樂磚公司簽訂「數位平台建置契約書」，並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及 108 年 11 月 22 日簽訂增補契約書(修改協議書)，依該等契約本公司以 153,125 仟元(未稅)委託樂磚公司開發數位遊戲平台及 5 款遊戲，合作開發期間為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至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付款時程共分八期，於各階段項目履約完成並驗收後逐期付款。本公司業已取具台灣經濟研究院之無形資產評價報告及

其他會計師之價格合理性獨立專家意見書作為交易價格評估之依據。樂磚公司為保證履行上述之數位平台建置契約，已由其負責人提供 160,781 仟元之本票作為擔保。本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驗收並支付樂磚公司至第二期款共 31,000 仟元(未稅)，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3.短期借款

關係人名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	期末應付利息
沅榜公司	\$ 20,000	\$ 20,000	2%	\$ 186	\$ -

4.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出售遊戲分成權利合約

關係人名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 動：		
太普高公司	\$ 809	\$ 19,169
非流動：		
太普高公司	\$ 49,879	\$ 31,948

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二)。

(三)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之薪酬資訊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541	\$ 7,920

八、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名 稱	擔保用途	帳 面 價 值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存貨－待售房地	短期借款額度	\$ —	\$ 97,534
存貨－待售房地	短期借款	89,218	—
合 計		\$ 89,218	\$ 97,53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止，因標案工程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 8,745 仟元及 8,838 仟元。

(二)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0 月 1 日與金豐機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金豐公司)簽訂資訊系統維護合約書，履行合約期間為民國 99 年 10 月 1 日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惟金豐公司認為本公司未履行合約義務，於民國 107 年 8 月 27 日提出民事訴訟起訴本公司，要求支付 6,000 仟元及截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該案件已於民國 108 年 4 月 2 日於台北地方法院及民國 109 年 1 月 30 日於台灣高等法院作出民事判決，判決結果金豐公司敗訴，並負擔相關訴訟費用，惟金豐公司不服上述判決結果，於民國 109 年 2 月 22 日向台灣高等法院提出上訴，因案件目前仍在審理中，尚難評估對本公司之影響。後續如因此事件額外產生之任何影響，本公司將依會計原則予以評估入帳，並於財務報告揭露。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6 日與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自來水公司)簽訂「營運管理資訊系統委外轉換暨維護案」，雙方因合約履行爭議，自來水公司依政府採購法第 101 條第 1 項第 10 款、同法第 103 條第 1 項第 2 款，擬將本公司違約情形刊登政府採購公報，本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9 日向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提出履約申訴，該案件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已於民國 108 年 7 月 5 日作出審議判斷，審議結

果認為難認本公司有違約情節重大之情形，將本公司刊登為不良廠商亦於法未合，自來水公司應就先前本公司所提之異議重為異議處理，即對於是否刊登為不良廠商再重新做一次認定，自來水公司業已於民國 108 年 9 月 23 日撤銷對本公司之處分，此案件本公司業已經評估並未產生額外重大損失。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係以內部組織作區分共有 2 個應報導部門：資訊及投資部門。合併公司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資訊部門：設計開發、製造及經銷電腦圖形顯示卡、電子零組件及電工器材設備等；電腦系統之通信傳輸連線作業相關之軟硬體設計、製造、經銷等；電腦軟硬體及其週邊設備之設計、製造、裝配、租賃及經銷；前各項有關之保養、維修業務；資訊及遊戲軟體服務。

投資部門：專業投資。

(一)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項 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 年 度			
	資 訊	投 資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來自企業外部客戶之部門收入	\$ 326,480	\$ 695	\$ —	\$ 327,175
來自企業內其他營運部門之收入	—	—	—	—
部門損益	(161,600)	(10,011)	—	(171,611)
部門資產	344,362	115,636	—	459,998
部門負債	243,914	4,954	—	248,868

項 目	107 年 度			
	資 訊	投 資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來自企業外部客戶之部門收入	\$ 400,091	\$ 2,199	\$ —	\$ 402,290
來自企業內其他營運部門之收入	—	—	—	—
部門損益	(87,093)	(39,657)	—	(126,750)
部門資產	417,774	160,718	—	578,492
部門負債	195,215	234	—	195,449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虧損)，不包含所得稅。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來自企業內其他營運部門之收入係部門間銷售貨物或提供勞務之收入。

(二)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電腦週邊設備及系統整合收入	\$ 150,230	\$ 184,695
電腦系統及網路管理軟體銷售收入	27,699	47,364
個人電腦銷售收入	61,368	72,763
筆記型電腦銷售收入	35,260	29,898
技術服務及維修收入	48,998	63,403
線上遊戲收入	2,819	1,209
有價證券出售收入	695	2,199
其 他	106	759
合 計	\$ 327,175	\$ 402,290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之地區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皆位於台灣地區。

(四)主要客戶資訊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以上者。

附表一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註3、註8)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 末 保 證 餘 額 (註5)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註8)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1	天鑫投資開發 (股)公司	本公司	3	\$ 89,512	\$ 60,000	\$ 60,000	\$ 60,000	\$ -	53.62%	\$ 89,512	-	Y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A.發行人填0。

B.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填列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A.本公司對外辦理保證之總額不得達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八十，對單一事業背書保證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八十為限。

B.子公司間辦理保證之總額不得達該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八十，對單一事業背書保證額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八十為限。

附表二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一)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二)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天新資訊(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7	\$ —	7.55	\$ —	
天鑫投資開發(股) 公司	股票	樺漢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20	4,940	—	4,940	
	股票	彩輝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24	—	4.01	—	
	股票	天新資訊(股)公司	—	"	73	—	2.45	—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攤銷後成本(已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

附表三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 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本 公 司	天成國際運通 (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 37	依雙方約定價格出售 0.0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 5：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銷除。

附表四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間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 2(3))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本 公 司	兆邦開發建設 (股)公司	台北市大同區鄭州 路 87 號 10 樓之 1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 開發租賃業、不動產 買賣業	\$ — (註 4)	\$ — (註 4)	100	100	100.00	\$ 550	\$ (1,826)	子公司
"	天鑫投資開發 (股)公司	台北市大同區鄭州 路 87 號 10 樓之 1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 開發租賃業、不動產 買賣業、有價證券投 資業	291,434	331,132	12,000	100.00	100.00	111,890	(8,307)	"
天鑫投資開發 (股)公司	天成國際運通 (股)公司	台北市大同區鄭州 路 87 號 10 樓之 1	資訊系統整合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	100.00	100.00	1,758	(28)	孫公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母、子、孫公司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銷除。

註 4：兆邦公司原始投資 121,122 仟元，102 年第二季減資退還股款 134,122 仟元（盈餘轉增資 14,000 仟元）。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No.16741080A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一、預付遊戲開發合約

預付遊戲開發款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預付遊戲開發款會計項目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七。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預付遊戲開發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係開發預計於民國 109 年至 111 年上市之遊戲軟體及數位遊戲平台而預付遊戲軟體開發公司之開發款，上述預付遊戲開發款符合財務報導之觀念架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所定義之資產，故公司將其列為預付款項並於日後遊戲軟體開發公司交付遊戲軟體及數位遊戲平台時轉列為無形資產，並於遊戲軟體及數位遊戲平台正式上線後將按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銷。因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取得線上遊戲軟體之營運權正式跨足遊戲產業後，為全力推動遊戲事業之發展，並建置未來自有及外購遊戲串流之數位平台，旋即投入開發預計於民國 109 年至 111 年上市之遊戲軟體及數位遊戲平台，因預付遊戲開發款金額係屬重大，因此將預付遊戲開發款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1.瞭解管理階層對委外遊戲開發作業所建置之相關內部控制及測試遵循內部控制之情形。
- 2.評估並諮詢管理階層預付款項之未來經濟效益是否很有可能流入及預付此開發價款之合理性及必要性。
- 3.檢視相關憑證並查明預付款項是否具有契約關係、是否為關係人，及其付款對象、金額及廠商履行契約義務之程度，與契約內容是否相符，並評估廠商履行契約之能力，並向廠商發函詢證。

二、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減損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會計項目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111,890 仟元，所認列之投資損失為新台幣 8,307 仟元，因對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占資產總額達 25%，且民國 108 年度所認列該公司之投資損失占稅前損失 5%。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進行減損評估時，因其可回收金額之計算涉及諸多假設及估計，該過程本質上具有高度不確定性，因此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減損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了解管理階層資產減損評估方法。
2. 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依各現金產生單位之資產減損評估表。
3. 評估並諮詢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及其所使用之評估方法是否合理。

三、無形資產之減損

無形資產減損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無形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無形資產會計項目說明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九)。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無形資產係取得線上遊戲軟體所支出之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於線上遊戲正式上市後按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銷，公司已於資產負債表日以遊戲別先行評估個別遊戲權利金是否發生任何跡象顯示其價值可能已減損。若已發生減損跡象，則計算使用價值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評估可回收金額時涉及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包括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因對可回收金額之計算涉及諸多假設及估計，而該過程本質上具有重大不確定性，因此將無形資產之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 1.檢視個別遊戲權利金減損跡象之評估資料及其相關內部佐證文件，確認與公司會計政策一致，並符合所適用之財務報表架構。
- 2.評估並諮詢管理階層衡量所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合理性，包括複核線上遊戲收入相關假設之依據資料，及取得期後遊戲別損益表與估計數比較。
- 3.檢查減損評估表各項數字加總及公式設定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欣亮

吳 欣 亮

會計師：

彭莉真

彭 莉 真

核准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00880 號

金管證審字 1050025873 號

民 國 109 年 3 月 27 日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資 產		附 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一)	\$ 78,423	17	\$ 75,668	13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四、六(十六)	—	—	2,783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三)	290	—	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三)	59,716	13	115,729	20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	304	—	4,558	1
130x	存 貨	四、六(四)	1,072	—	3,635	1
1410	預付款項	七	6,742	2	4,63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四、六(十六、廿一)	6,497	2	6,19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53,044	34	213,207	37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五)	112,440	25	162,270	2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六)	7,550	2	25,675	5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七)	11,345	2	—	—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九)	11,533	2	71,429	1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廿一)	93	—	302	—
1920	存出保證金	四	26,455	6	28,559	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七	132,564	29	76,796	1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01,980	66	365,031	63
1xxx	資 產 總 計		\$ 455,024	100	\$ 578,238	100

(續次頁)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七	\$ 128,000	28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二)、七	809	—	19,169	3
2150	應付票據	六(十一)	6,256	2	15,356	3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一)	32,527	7	80,245	14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12,413	3	46,773	8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5,307	1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六)	2,521	—	1,70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87,833	41	163,247	28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四、六(二)、七	49,879	11	31,948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6,182	2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6,061	13	31,948	6
2xxx	負債總計		243,894	54	195,195	34
	權益					
3110	普通股	六(十四)	496,012	109	496,012	86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	—	79,309	13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263	—
3350	待彌補虧損		(224,994)	(50)	(132,653)	(23)
3500	庫藏股票	四、六(十四)	(59,888)	(13)	(59,888)	(10)
3xxx	權益總計		211,130	46	383,043	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55,024	100	\$ 578,238	1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沅榜



經理人：陳沅榜



會計主管：周家祺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十六)、七	\$ 326,480	100	\$ 400,09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九、十七、廿二)、七	(287,663)	(88)	(311,588)	(78)
5900	營業毛利		38,817	12	88,503	22
6000	營業費用	六(廿二)				
6100	推銷費用		(106,777)	(33)	(85,200)	(21)
6200	管理費用		(41,125)	(12)	(43,902)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567)	(2)	(9,665)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38	—	16	—
	營業費用合計		(153,431)	(47)	(138,751)	(35)
6900	營業淨損		(114,614)	(35)	(50,248)	(1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784	—	31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46,021)	(14)	(31,890)	(8)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	(1,720)	(1)	(5,239)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四	(10,133)	(3)	(40,348)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7,090)	(18)	(77,167)	(19)
7900	稅前淨損		(171,704)	(53)	(127,415)	(32)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廿一)	(209)	—	(7,847)	(2)
8000	本期淨損		\$ (171,913)	(53)	\$ (135,262)	(3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71,913)	(53)	\$ (135,262)	(34)
	每股虧損 (元)	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3.54)		\$ (2.74)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 沅 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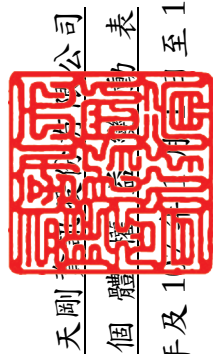


經理人：陳 沅 榜



會計主管：周 家 祺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普 通 股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6,012	\$ 79,309	\$ —	\$ 2,625	\$ —	\$ 577,94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247	—	247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496,012	79,309	—	2,872	—	578,193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63	(263)	—	—
本期淨損	—	—	—	(135,262)	—	(135,262)
購入庫藏股票	—	—	—	—	(59,888)	(59,888)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96,012	\$ 79,309	\$ 263	\$ (132,653)	\$ (59,888)	\$ 383,043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6,012	\$ 79,309	\$ 263	\$ (132,653)	\$ (59,888)	\$ 383,043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263)	263	—	—
資本公積變動：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79,309)	—	79,309	—	—
本期淨損	—	—	—	(171,913)	—	(171,913)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96,012	\$ —	\$ —	\$ (224,994)	\$ (59,888)	\$ 211,13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 沅 榜



經理人：陳 沅 榜



會計主管：周 家 祺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71,704)	\$ (127,41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446	1,521
攤銷費用	25,746	5,23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38)	(16)
利息費用	1,720	5,239
利息收入	(176)	(16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0,133	40,3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278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	31,88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8,73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	2,162	—
應收票據	(288)	(2)
應收帳款	56,672	(29,694)
其他應收款	4,384	(8)
存 貨	2,283	470
預付款項	(1,448)	(4,406)
其他流動資產	1,819	128
應付票據	(9,100)	15,355
應付帳款	(47,718)	4,318
其他應付款	(30,175)	24,889
其他流動負債	817	427

(續次頁)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101,455)	\$ (31,887)
收取之利息	187	146
支付之利息	(1,324)	(5,745)
支付之所得稅	—	(7,8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2,592)	(45,3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39,697	168,62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85)	(19,60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80	—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6)	(5,470)
取得無形資產	—	(76,190)
取得使用權資產	(388)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	435,064
預付遊戲款增加	(61,000)	(76,19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8,252)	426,23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28,000	(328,000)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429)	51,117
租賃本金償還	(3,972)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59,88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3,599	(336,7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755	44,1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5,668	31,53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8,423	\$ 75,668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陳 沅 榜



經理人：陳 沅 榜



會計主管：周 家 祺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 78 年 12 月 28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設計開發、製造及經銷電腦圖形顯示卡、電子零組件及電工器材設備等；電腦系統之通信傳輸連線作業相關之軟硬體設計、製造、經銷等；電腦軟硬體及其週邊設備之設計、製造、裝配、租賃及經銷；前各項有關之保養、維修業務；資訊及遊戲軟體服務等。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5 年 4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以下簡稱「IFRS 16」)

IFRS 16 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以下簡稱「IAS 17」)

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 IFRS 16 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告，對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個體資產負債表受影響項目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2,484	\$ 2,484
預付款項	4,696	(130)	4,566
資產影響總計	\$ 4,696	\$ 2,354	\$ 7,050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 —	\$ 2,354	\$ 2,354
負債影響總計	\$ —	\$ 2,354	\$ 2,354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 IFRS 16，採用之實務權宜作法如下：

1. 未重新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 IAS 17 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 IFRS 16 之規定處理。
2.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3. 對租賃期間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結束之租賃，採取短期租賃之方式處理。
4. 於評估租賃延長選擇權之行使及租賃終止選擇權之不行使對租賃期間之判斷時採用後見之明。

本公司按 IAS 17 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採 IAS 17 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6,088
減：短期租賃之豁免		(3,566)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採 IFRS 16 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	2,522
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88%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採 IFRS 16 認列之租賃負債	\$	2,354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參閱附註五說明。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預付遊戲開發款

係依遊戲開發合約而預付遊戲軟體公司之開發款，於符合下列條件時認列為資產：(1)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公司；(2)與交易有關之成本或價值能可靠衡量。並於日後遊戲軟體開發公司交付遊戲軟體時轉列為無形資產，遊戲軟體正式上市後將按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銷。

(十一)履行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提供諮詢與維修服務而產生之直接人工及外包成本，其產生未來將被用於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係認列為履行合約成本，並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轉列於成本。

(十二)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等)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B.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 金融負債

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本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3)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租 賃

民國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非屬融資租賃之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五)庫藏股票

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減項。

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十六)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電腦軟硬體、週邊設備及零組件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之交付方屬發生。

應收帳款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產品於運抵前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勞務收入

系統整合、維修及維運服務

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時認列為收入。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認列為合約負債。

線上遊戲服務

遊戲收入之認列係依遊戲玩家透過外部遊戲平台購買遊戲幣及遊戲點數儲值平台將點數轉換成遊戲幣後，再依據遊戲玩家消耗之遊戲幣數量計算並認列為收入，尚未使用之遊戲幣價值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七)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劃之退休金，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由於產業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二)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產業經濟情勢，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六(二)。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165	\$ 24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8,258	75,423
合 計	\$ 78,423	\$ 75,668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負債－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出售遊戲分成權利合約	\$ 809	\$ 19,169
<u>金融負債－非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出售遊戲分成權利合約	49,879	31,948
合 計	\$ 50,688	\$ 51,117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8 月 17 日與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太普高公司)簽訂「遊戲合作開發與發行協議」(出售遊戲分成權利合約)，依該協議本公司以 54,000 仟元(含稅)將本公司某款手機遊戲之全球銷售淨額分成權利售予太普高公司，並保證該款遊戲全球正式營運起 3 年內，太普高公司所獲得之分成加總金額不低於 54,000 仟元，若實際獲得金額低於 54,000 仟元，本公司應支付太普高公司實際獲得金額與 54,000 仟元之差額，上述合約金額本公司業已於民國 107 年 8 月全數收取。因該遊戲之分成權利係以全球銷售淨額作為評估基礎且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資訊管理並評估，因此本公司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290	\$ 2
減：備抵損失	—	—
	\$ 290	\$ 2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59,725	\$ 115,775
減：備抵損失	(9)	(46)
	<u>\$ 59,716</u>	<u>\$ 115,729</u>

1.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為發票日後六十天，部分客戶則依照訂單所定授信期間，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2.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總體經濟及產業展望。
3.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2 年，本公司將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至 30 天	逾期 31 至 60 天	逾期 61 至 120 天	逾期 121 天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49%	0.0169%	0.0189%	0.0210%	0.0230%	
總帳面金額	\$ 46,550	\$ 4,941	\$ 5,062	\$ 20	\$ 3,442	\$ 60,01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	(1)	(1)	—	(1)	(9)
攤銷後成本	<u>\$ 46,544</u>	<u>\$ 4,940</u>	<u>\$ 5,061</u>	<u>\$ 20</u>	<u>\$ 3,441</u>	<u>\$ 60,006</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1 至 30 天	逾 期 31 至 60 天	逾 期 61 至 120 天	逾 期 121 天以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387%	0.0440%	0.0493%	0.0546%	0.0598%	
總帳面金額	\$ 98,805	\$ 6,773	\$ 5,014	\$ 5,087	\$ 98	\$ 115,77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8)	(3)	(2)	(3)	—	(46)
攤銷後成本	\$ 98,767	\$ 6,770	\$ 5,012	\$ 5,084	\$ 98	\$ 115,731

5.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期初餘額	\$ 46	\$ 63
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37)	(17)
期末餘額	\$ 9	\$ 46

(四)存 貨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商品存貨	\$ 1,536	\$ 4,099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64)	(464)
	\$ 1,072	\$ 3,635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18,909 仟元及 267,140 仟元。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		
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11,890	\$ 159,894
兆邦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550	2,376
	\$ 112,440	\$ 162,270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兆邦開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表四。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8 年 度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u>成 本</u>					
電腦通訊設備	\$ 2,169	\$ —	\$ —	\$ 141	\$ 2,310
運輸設備	15,147	—	(12,841)	—	2,306
辦公設備	2,037	—	(144)	—	1,893
租賃改良	7,805	1,348	(5,484)	—	3,669
小 計	27,158	1,348	(18,469)	141	10,178
<u>累計折舊</u>					
電腦通訊設備	209	557	—	—	766
運輸設備	1,026	839	(1,193)	—	672
辦公設備	56	326	(18)	—	364
租賃改良	192	1,434	(800)	—	826
小 計	1,483	3,156	(2,011)	—	2,628
淨 額	\$ 25,675	\$ (1,808)	\$ (16,458)	\$ 141	\$ 7,550
項 目	107 年 度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u>成 本</u>					
電腦通訊設備	\$ 1,084	\$ —	\$ (934)	\$ 2,019	\$ 2,169
運輸設備	1,150	13,997	—	—	15,147
辦公設備	—	2,037	—	—	2,037
租賃改良	—	7,805	—	—	7,805
小 計	2,234	23,839	(934)	2,019	27,158
<u>累計折舊</u>					
電腦通訊設備	864	279	(934)	—	209
運輸設備	32	994	—	—	1,026
辦公設備	—	56	—	—	56
租賃改良	—	192	—	—	192
小 計	896	1,521	(934)	—	1,483
淨 額	\$ 1,338	\$ 22,318	\$ —	\$ 2,019	\$ 25,675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攤提年限如下：

電腦通訊設備	3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3 年

(七)租賃協議－承租人

1.使用權資產－108 年

(1)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度
	帳面金額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6,833	\$ 2,924
運輸設備	4,512	1,366
	<u>\$ 11,345</u>	<u>\$ 4,290</u>

(2)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 13,151 仟元。

2.租賃負債－108 年

	108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5,307
非 流 動	<u>\$ 6,18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築	1.50%~1.88%
運輸設備	7.13%

3.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辦公室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 年。租賃合約係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之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及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出借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4. 其他租賃資訊

民國 108 年

	108 年 度
短期租賃費用	\$ 5,00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8,892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及建築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民國 107 年

(1) 認列為費用之給付

	107 年 度
最低租賃給付	\$ 3,515

(2) 合併公司簽訂之應付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承諾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一 年 內	\$ 5,097
超過一年但未超過五年	991
超過五年	—
合 計	\$ 6,088

(八) 投資性不動產

	107 年 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 地	\$ 466,952	\$ —	\$ (466,952)	\$ —	\$ —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5 月 16 日簽訂台北市文湖區土地買賣契約，原始買入總價款 435,060 仟元，並加計取得土地相關之仲介費、規費及借款利息資本化等合計 31,892 仟元，土地總成本共計 466,952 仟元。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25 日與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19 日累積對本公司之持股比率為 15.03%，為對本公司持股 10%以上之大股東)簽訂土地買賣契約書，出售價款共計 435,064 仟元，上開土地所有權移轉事宜業已於民國 107 年 11 月 12 日過戶，並認列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31,888 仟元。

(九)無形資產

項 目	108 年 度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u>成 本</u>					
線上遊戲權利金	\$ 76,190	\$ —	\$ —	\$ —	\$ 76,190
<u>累計攤銷</u>					
線上遊戲權利金	4,761	21,164	—	—	25,925
<u>累計減損</u>					
線上遊戲權利金	—	38,732	—	—	38,732
淨 額	\$ 71,429	\$ (59,896)	\$ —	\$ —	\$ 11,533

項 目	107 年 度				
	期初餘額	增 添	處 分	重 分 類	期末餘額
<u>成 本</u>					
線上遊戲權利金	\$ —	\$ 76,190	\$ —	\$ —	\$ 76,190
<u>累計攤銷</u>					
線上遊戲權利金	—	4,761	—	—	4,761
淨 額	\$ —	\$ 71,429	\$ —	\$ —	\$ 71,429

1.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於線上遊戲正式上市後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攤銷費用：

線上遊戲權利金 2 至 3 年

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營業成本—線上遊戲成本	\$ 21,164	\$ 4,761

3. 本公司線上遊戲權利金之預計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而於民國 108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 38,732 仟元。本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民國 108 年度用於估計使用價值之折現率為 20%。

(十)短期借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信用借款	\$ 35,000	\$ —
銀行擔保借款	73,000	—
非金融機構借款	20,000	—
合 計	\$ 128,000	\$ —
利率區間	1.50~2.00%	—%

1. 非金融機構借款係向主要管理人員借款，利率為 2%。
2. 銀行擔保借款係以子公司之存貨－待售房地提供擔保，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十一)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	\$ 6,256	\$ 15,356
應付帳款	32,527	80,245
合 計	<u>\$ 38,783</u>	<u>\$ 95,601</u>

1. 應付款項之平均賒帳期間為六十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2. 本公司暴露於流動性風險之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廿五)。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651	\$ 10,745
應付勞健保及退休金	1,816	2,150
應付廣告費	—	25,955
應付設備款	—	4,237
其 他	2,946	3,686
合 計	<u>\$ 12,413</u>	<u>\$ 46,773</u>

其他應付款下之其他主係應付勞務費、促銷佣金及贈品費等款項組成。

(十三) 員工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計畫，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於綜合損益表認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309 仟元及 3,502 仟元。

(十四)權 益

1. 普通股股本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已發行股本	\$ 496,012	\$ 496,012

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數皆為 15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已發行股份皆為 49,601 仟股。

2. 資本公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	\$ 79,309

資本公積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3.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
- D. 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或保留之。

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得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計畫，為健全財務結構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於盈餘分配時，以不低於當年度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之 15% 分配股東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之 5%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若有發放現金股利，則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總額之 10%，惟若依分配比例低於每股 0.1 元時，得全數發放股票股利。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之部分為限。

(4)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8 年度虧損案。

上述盈餘分配之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6)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5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並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 263 仟元及資本公積 79,309 仟元彌補虧損。

上述盈餘分配之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7)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1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06 年盈餘分派案，除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63 仟元外，餘不擬分配。

上述盈餘分配之相關資訊，請自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庫藏股票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108 年 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1,000	—	—	1,000
收回原因	107 年 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1,000	—	1,000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5) 本公司為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於民國 107 年 9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 1,000 仟股之本公司股份以轉讓予員工，預定買回期間為民國 107 年 9 月 26 日至 107 年 11 月 25 日，買回價格每股 55 元至 80 元之間。本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29 日執行完畢，買回股份計 1,000 仟股，金額共計 59,888 仟元。

(十五) 每股虧損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基本每股虧損	\$ (3.54)	\$ (2.74)

本公司基本每股虧損計算如下：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本期淨損	\$ (171,913)	\$ (135,262)
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8,601	49,402
基本每股虧損(元)	\$ (3.54)	\$ (2.74)

民國 107 年度因潛在員工酬勞具反稀釋效果，故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十六)營業收入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274,557	\$ 334,720
技術服務收入	48,998	63,403
線上遊戲收入	2,819	1,521
	326,374	399,644
佣金收入	106	447
合 計	\$ 326,480	\$ 400,091

合併公司收入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十六)。

1.合約餘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附註六(三))	\$ 59,716	\$ 115,729
合約資產－流動		
商品銷售－電腦軟體	\$ —	\$ 2,784
減：備抵損失	—	(1)
合 計	\$ —	\$ 2,783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負債－流動(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商品銷售－電腦軟硬體及週邊設備	\$ 1,467	\$ 841
線上遊戲收入	485	236
合 計	\$ 1,952	\$ 1,077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合約資產將於開立帳單時轉列為應收帳款，其信用風險特性與同類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相同。故本公司認為應收帳款之預期信

用損失率亦可適用於合約資產。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合約資產之總帳面價值分別為 0 仟元及 2,783 仟元，預期信用損失率分別為 0%及 0.0387%，備抵損失分別為 0 仟元及 1 仟元。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餘額	\$ 1	\$ —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1
本期迴轉數	(1)	
期末餘額	\$ —	\$ 1

2.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u>流 動</u>		
履行合約成本(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 482	\$ 741

本公司履行合約成本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十一)。

(十七)營業成本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商品銷售成本	\$ 218,909	\$ 267,140
技術服務成本	25,036	31,098
線上遊戲成本	43,718	13,350
合 計	\$ 287,663	\$ 311,588

(十八)其他收入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利息收入	\$ 176	\$ 162
其他收入—其他	608	148
合 計	\$ 784	\$ 310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7,278)	\$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	(31,888)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8,732)	—
外幣兌換損失	(11)	(2)
合 計	\$ (46,021)	\$ (31,890)

(二十)財務成本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190	\$ 5,239
非金融機構借款	186	—
租賃負債	344	—
合 計	\$ 1,720	\$ 5,239

(廿一)所 得 稅

1.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4,341)	\$ (25,483)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712	1,858
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	(56)
免徵所得稅之出售土地損失	—	6,378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32,838	17,30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	1
土地增值稅	—	7,846
所得稅費用	\$ 209	\$ 7,847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7,847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209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09</u>	<u>\$ 7,847</u>

我國於民國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此外，民國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調降為 5%。

2.本期所得稅資產(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退稅款	<u>\$ 13</u>	<u>\$ 13</u>

3.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分析如下：

	108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93	\$ —	\$ 93
虧損扣抵	209	(209)	—
	<u>\$ 302</u>	<u>\$ (209)</u>	<u>\$ 93</u>
	107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78	\$ 15	\$ 93
虧損扣抵	224	(15)	209
	<u>\$ 302</u>	<u>\$ —</u>	<u>\$ 302</u>

4.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虧損扣抵金額	<u>\$ 292,598</u>	<u>\$ 355,322</u>

來自本公司之虧損扣抵，其最後可抵減年度為民國 118 年。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尚未扣除之虧損及扣除期限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到期年度	虧 損 扣 抵
101 年度	核定數	111 年度	22,992
102 年度	核定數	112 年度	4,556
103 年度	核定數	113 年度	6,600
104 年度	核定數	114 年度	9,532
107 年度	申報數	117 年度	85,776
108 年度	申報數	118 年度	163,142
			<u>\$ 292,598</u>

(廿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62,632	\$ 62,632
勞健保費用	—	6,486	6,486
退休金費用	—	3,309	3,309
董事酬金	—	762	76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384	1,384
折舊費用	—	7,446	7,446
攤銷費用	25,375	371	25,746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427	\$ 66,510	\$ 67,937
勞健保費用	120	6,634	6,754
退休金費用	66	3,436	3,502
董事酬金	—	906	90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2,064	2,064
折舊費用	—	1,521	1,521
攤銷費用	4,761	472	5,233

(1)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120 人及 130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人及 6 人。

(2)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653 仟元及 647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554 仟元及 548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1%。

2.員工福利費用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提撥 1%至 15%分派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 10%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但本公司尚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時，須於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先預留彌補虧損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係為虧損，故皆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3)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4)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三)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當期增添	\$ 1,348	\$ 23,83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237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4,237)
本期支付現金	\$ 5,585	\$ 19,602

(廿四)資本管理

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包括研究發展費用及債務償還等)需求，以保障本公司之永續經營，能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提升股東價值。整體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廿五)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8,423	\$ 75,668
合約資產－流動	—	2,783
應收票據及帳款	60,006	115,731
其他應收款	304	4,558
存出保證金(含流動)	32,336	32,321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28,000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含非流動)	50,688	51,117
應付票據及帳款	38,783	95,601
其他應付款	12,413	46,773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3.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暴露於利率變動之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收益投資與固定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固定收益投資與固定利率借款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或下降十個基點，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85 仟元及 286 仟元。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1)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53%及 55%，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2)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它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8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128,000	\$ —	\$ —	\$ —	\$ 128,000
短期借款(利息)	640	—	—	—	6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8,783	—	—	—	38,783
其他應付款	12,413	—	—	—	12,413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5,637	6,336	—	—	11,973
	<u>\$ 185,473</u>	<u>\$ 6,336</u>	<u>\$ —</u>	<u>\$ —</u>	<u>\$ 191,809</u>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2~3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95,601	\$ —	\$ —	\$ —	\$ 95,601
其他應付款	46,773	—	—	—	46,773
	<u>\$ 142,374</u>	<u>\$ —</u>	<u>\$ —</u>	<u>\$ —</u>	<u>\$ 142,374</u>

6.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50,688	\$ 50,688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	\$ 51,117	\$ 51,117

(4)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5)本公司唯一採第三等級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衡量之金融負債為出售某款遊戲分成權利合約。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並未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此對價相關之損益。

(6)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銷售遊戲分成權利合約係採收益法，按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以預期玩家使用遊戲幣產生之線上遊戲收入之現值並考量合約保本之特性綜合計算。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天鑫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天鑫公司)	子公司
天成國際運通股份有限公司 (天成公司)	子公司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太普高公司)	主要管理人員(民國 107 年 6 月 起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沅榜開發有限公司(沅榜公司) (原名：皓宇開發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人員(民國 107 年 6 月 起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樂磚股份有限公司(樂磚公司)	其他關係人(民國 107 年 10 月 起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放縱遊戲有限公司(放縱公司)	其他關係人(民國 107 年 10 月 起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商品銷售收入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子 公 司	\$ —	\$ 37

本公司出售產品予關係人之售價及銷售條件無其他相同情形交易可供比較。

2.營業成本—線上遊戲成本

關係人名稱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樂磚公司	\$ 20,211	\$ 8,000

(1)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5 日與樂磚公司簽訂「遊戲合作開發與發行協議」，依該協議本公司每月支付營運委託費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已認列之維運費分別為 16,000 仟元及 8,000 仟元。

(2)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與樂磚公司簽訂「委託技術服務合約書」，並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及 109 年 2 月 10 日簽訂增補協議書(修改協議書)，依該等契約本公司以 10,000 仟元委託樂磚公司進行遊戲開發監製及平台上架等之相關專業技術服務及諮詢建議，民國 108 年度已認列之技術服務費為 4,211 仟元，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七(二)3。

3. 預付款項

關係人名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樂磚公司	\$ 789	\$ —
非流動(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放縱公司	\$ 101,190	\$ 76,190
樂磚公司	31,000	—
合計	\$ 132,190	\$ 76,190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0 月 3 日與放縱公司簽訂「遊戲合作開發與發行協議」，依該協議本公司以 76,190 仟元(未稅)委託放縱公司開發預計於民國 109 年上市之遊戲軟體，該預付開發款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全數支付，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放縱公司為保證履行上述之遊戲開發協議，由其負責人提供 80,000 仟元之本票作為擔保，另放縱公司亦提供其持有位於台北市信義區之房地作為本公司銀行借款額度 28,000 仟元之擔保品，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全數動支；此交易本公司前新事業部(遊戲部門)策略長鄧光明並提供 80,000 仟元之本票作為擔保天剛公司未來所取得之遊戲品質能符合公司預期。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分別與放縱公司及樂磚公司簽訂「遊戲合作開發與發行契約書」及「委託技術服務合約書」，並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108 年 8 月 5 日及 108 年 12 月 13 日與放縱公司簽訂增補協議書(修改協議書)，暨民國 108 年 6 月 14 日及 109 年 2 月 10 日與樂磚公司簽訂增補協議書(修改協議書)，依該等契約本公司以 50,000 仟元(未稅)委託放縱公司開發預計於民國 109 年上市之遊戲軟體並取得全球銷售淨額 70%之權利，並同時以 10,000 仟元(未稅)委託樂磚公司進行此款遊戲開發監製及平台上架等之相關專業技術服務及諮詢建議，本公司付款時程分別為三期及兩期，於各階段項目履約完成並驗收後逐期付款。本公司業已取具台灣經

濟研究院之無形資產評價報告及其他會計師之價格合理性獨立專家意見書作為上述契約交易價格評估之依據。放縱公司為保證履行上述遊戲開發契約，已由其負責人提供 52,500 仟元之本票作為擔保。本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放縱公司第一、二期款 25,000 仟元(未稅)及樂磚公司第一期款 5,000 仟元(未稅)。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預付放縱公司及樂磚公司之款項餘額分別為 25,000 仟元及 789 仟元，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及預付款項一流動項下。

- (3) 本公司為建置自有數位平台及拓展未來手遊業務成長動能，於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與樂磚公司簽訂「數位平台建置契約書」，並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8 日及 108 年 11 月 22 日簽訂增補契約書(修改協議書)，依該等契約本公司以 153,125 仟元(未稅)委託樂磚公司開發數位遊戲平台及 5 款遊戲，合作開發期間為民國 108 年 4 月 25 日至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付款時程共分八期，於各階段項目履約完成並驗收後逐期付款。本公司業已取具台灣經濟研究院之無形資產評價報告及其他會計師之價格合理性獨立專家意見書作為交易價格評估之依據。樂磚公司為保證履行上述之數位平台建置契約，已由其負責人提供 160,781 仟元之本票作為擔保。本公司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驗收並支付樂磚公司至第二期款共 31,000 仟元(未稅)，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4.短期借款

關係人名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費用	期末應付利息
沅榜公司	\$ 20,000	\$ 20,000	2%	\$ 186	\$ -

5.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出售遊戲分成權利合約

關係人名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太普高公司	\$ 809	\$ 19,169
非流動：		
太普高公司	\$ 49,879	\$ 31,948

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六(二)。

(三)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之薪酬資訊如下：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541	\$ 7,920

八、質抵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截至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止，因標案工程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 8,745 仟元及 8,838 仟元。

(二)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0 月 1 日與金豐機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金豐公司)簽訂資訊系統維護合約書，履行合約期間為民國 99 年 10 月 1 日至民國 100 年 9 月 30 日，惟金豐公司認為本公司未履行合約義務，於民國 107 年 8 月 27 日提出民事訴訟起訴本公司，要求支付 6,000 仟元及截至清償日止按年息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該案件已於民國 108 年 4 月 2 日於台北地方法院及民國 109 年 1 月 30 日於台灣高等法院作出民事判決，判決結果皆係金豐公司敗訴，並負擔相關訴訟費用，惟金豐公司不服上述判決結果上訴，於民國 109 年 2 月 22 日向台灣高等法院提出上訴，因案件目前仍在審理中，尚難評估對本公司之影響。後續如因此事件額外產生之任何影響，本公司將依會計原則予以評估入帳，並於財務報告揭露。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6 日與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自來水公司)簽訂「營運管理資訊系統委外轉換暨維護案」，雙方因合約履行爭議，自來水公司依政府採購法第 101 條第 1 項第 10 款、同法第 103 條第 1 項第 2 款，擬將本公司違約情形刊登政府採購公報，本公司已於民國 107 年 7 月 19 日向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提出履約申訴，該案件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已於民國 108 年 7 月 5 日作出審議判斷，審議結果認為難認本公司有違約情節重大之情形，將本公司刊登為不良廠商亦於法未合，自來水公司應就先前本公司所提之異議重為異議處理，即對於是否刊登為不良廠商再重新做一次認定，自來水公司業已於民國 108 年 9 月 23 日撤銷對本公司之處分，此案件本公司業已經評估並未產生額外重大損失。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四。
- 2.資金貸與他人：無。
-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 10.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參閱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附表一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註3、註8)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4)	期 末 保 證 餘 額 (註5)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 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 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註8)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1	天鑫投資開發 (股)公司	本公司	3	\$ 89,512	\$ 60,000	\$ 60,000	\$ 60,000	\$ -	53.62%	\$ 89,512	-	Y	-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A.發行人填0。

B.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90%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應填列董事會通過之金額。但董事會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十二條第八款授權董事長決行者，係指董事長決行之金額。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A.本公司對外辦理保證之總額不得達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八十，對單一事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八十為限。

B.子公司間辦理保證之總額不得達該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八十，對單一事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八十為限。

附表二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一)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仟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註二)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	天新資訊(股)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7	\$ —	7.55	\$ —	
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	股票	樺漢科技(股)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	4,940	—	4,940	
	股票	彩輝科技(股)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24	—	4.01	—	
	股票	天新資訊(股)公司	"	73	—	2.45	—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攤銷後成本(已扣除備抵損失)之帳面餘額。

附表三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8 年度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此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 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本 公 司	天成國際運通(股) 公司	1	銷貨收入	\$ 37	依雙方約定價格出售 0.0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 5：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銷除。

附表四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 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 2(3))	備 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 公 司	兆 邦 開 發 建 設 (股)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行善 路 132 號 4 樓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 開發租售業、不動產 買賣業	\$ - (註 4)	\$ - (註 4)	100	100.00	\$ 550	子公司
"	天 鑫 投 資 開 發 (股)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行善 路 132 號 4 樓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 開發租售業、不動產 買賣業、有價證券投 資業	291,434	331,132	12,000	100.00	111,890	"
天鑫投資開發 (股)公司	天 成 國 際 運 通 (股)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行善 路 132 號 4 樓	資訊系統整合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	100.00	1,758	孫公司

註 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 2：非屬註 1 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3：母、子、孫公司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銷除。

註 4：兆和公司原始投資 121,122 仟元，102 年第二季減資退還股款 134,122 仟元（盈餘轉增資 14,000 仟元）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最近二年度財務狀況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57,740	369,692	(111,952)	(30.2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550	25,675	(18,125)	(70.59)
無形資產		11,533	71,429	(59,896)	(83.85)
其他資產		183,175	111,696	71,479	63.99
資產總額		459,998	578,492	(118,494)	(20.48)
流動負債		189,656	163,401	26,255	16.07
非流動負債		59,212	32,048	27,164	84.76
負債總額		248,868	195,449	53,419	27.33
股本		496,012	496,012	0	0
資本公積		0	79,309	(79,309)	(100)
累積虧損		224,994	132,390	92,604	69.95
庫藏股票		(59,888)	(59,888)	0	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11,130	383,043	(171,913)	(44.88)

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超過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說明：

1. 流動資產：本期因本期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係因本期出售上市櫃股票所致。
3. 應收帳款淨額：係本期第四季營收較上期減少，致應收帳款減少。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主係本期辦公室搬遷，報廢租賃改良物及出售運輸設備所致。
5. 使用權資產：係因 IFRS16 認列使用權資產所致。
6. 無形資產：主係遊戲授權攤提及提列減損所致。
7. 其他非流動資產：主係因預付遊戲開發款所致。
8. 短期借款：本期增加借款所致。
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非流動：係依照估價報告，流動及非流動負債重分類。
10. 應付票據、應付帳款：主要係本期第四季營收較上期減少，進貨減少應付票據及帳款金額減少。
11. 其他應付款：上期遊戲廣告費用遞延於本期支付所致。
12. 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係因 IFRS16 認列租賃負債所致。
13. 保留盈餘：係因本年度持續虧損所致。
14. 資本公積：本期辦理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合併)	107 年度(合併)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27,175	402,290	(75,115)	(18.67)
營業成本		310,180	332,144	(21,964)	(6.61)
營業毛利		16,995	70,146	(53,151)	(75.77)
營業費用		160,628	143,530	17,098	11.91
營業淨損		143,633	73,384	70,249	95.73
營業外支出		27,978	53,366	(25,388)	(47.57)
本期稅前淨損		171,611	126,750	44,861	35.39
減：所得稅費用		302	8,512	(8,210)	(96.45)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	(171,913)	(135,262)	(36,651)	27.10
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超過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說明：				
(一)經營結果：本期營業毛利較上期衰退，主要係107年度下半年正式成立遊戲開發事業，尚屬營運初期，本期相關維運、伺服器及無形資產攤提成本較高所致；推銷費用及營業淨損較上期增加，主要係本期遊戲陸續於各國家上市廣告費用增加所致；其他利益及損失減少係因107年出售投資性不動產損失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

項 目 \ 年 度	108 年度(合併)	107 年度(合併)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9.67	-55.96	-46.9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60.68	284.51	-8.3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2.94	-26.49	-13.40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A)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B)	全年現金 流入量(C)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87,883	3,381	(60,667)	30,597	-	-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預計現金流出 3,381 仟元，主要係預計營收成長，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 (2) 投資活動：預計現金流出 87,667 仟元，主要係因應遊戲事業發展預計支付遊戲開發專案款項所致。
- (3) 融資活動：預計現金流入 27,000 仟元，主要係因應營運所需預計增加金融機構借款。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7 年下半年本公司正式投入遊戲事業，107 年取得之無形資產-「轉校生」及「夢界物語」遊戲授權約 76,190 仟元，其中「轉校生」已於 IOS、Google 雙平台全球 155 個國家進行上架，「夢界物語」亦於 108 年 9 月間於日本正式上架。另於 107 年至 108 年間預付 132,190 仟元遊戲開發款，開發預計於 109~110 年度上市之 4~5 款遊戲軟體等。本公司就現行事業營業項目、外部環境變動及未來發展情形等因素綜合評估，規劃營運所需資金需求以確保公司永續經營，並以回饋股東且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為基礎，維持最佳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價值。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主要於主軸之資訊系統整合服務產業外，輔以多角化營業項目經營為目標，擴大事業領域範疇，期以多元性及全方位之投資政策以增進股東權益。

108 年度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0,133 仟元較上期減少，主要係子公司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減少所致。

展望未來一年，本公司之轉投資計畫將持續視全球景氣、國內產業狀況及公司事業發展需求予以審慎評估，經評估若屬具報酬效益且明確可行之投資方案，將於提報董事會核議後執行。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合併借款利息費用分別為 1,376 仟元及 5,239 仟元，皆占合併營收 1%，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不大。近年來市場利率多在低檔變動，有利於本公司融資利率之議訂。由於全球經濟情勢尚不穩定，國際間尚處於低利率之環境，預估我國央行對未來長期利率之趨勢亦將維持目前水準上下微調，且本公司由財務部門專責人員不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及充裕之借款額度。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本公司銷售係以內銷為主，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影響。
3. 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影響：通貨膨脹係整體經濟環境之變化，對本公司損益應無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依據最新內部稽核之發展及準則要求，近年來已加強企業風險管理，包括風險偵測、評估及處理，均十分謹慎嚴格。本公司依職務授權制度，主辦單位或承辦人，需負起作業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依授權層級嚴格控管做到全員全面風險控管。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而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等皆係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之政策及因應措施辦理。

1. 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2. 市場風險

A. 合併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合併公司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價格風險。合併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B. 合併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證券，此等金融商品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商品價格上升或下跌十個基點，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損)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5 仟元及 52 仟元。

3.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收益投資與固定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固定收益投資與固定利率借款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假若利率上升或下降十個基點，合併公司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85 仟元及 286 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5.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53%及 55%，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6.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它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7.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預計完成時間
各式遊戲	規劃/設計階段	97,685 仟元	2022 年 6 月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遵循法令，並由財務、會計、稽核及法務單位對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提供評估、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制度及營運活動，以期符合法令之規定，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由於科技產品日新月異，為因應市場需求及科技成長，本公司研發團隊亦積極開發新產品及新技術。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誠信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風險控管及落實公司治理。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計劃。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

無擴充廠房計劃。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

於本公司產品及業務專案配合因素，故多向 IBM、DELL 等原廠及聯強、群環等供應商進貨，本公司多年來與其配合良好，因此風險應低；惟本公司未來仍將配合業務形態調整而適時因應，以期公司之營運更為穩健。

2. 銷貨方面：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並無顯著集中之虞；惟本公司未來仍將配合業務形態調整而適時因應，以期公司之營運更為穩健。

(相關銷售情形請參閱年報，二、市場及產銷概況(四)最近二年度銷貨客戶資料第 69 頁、六、重要契約第 73 頁)。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對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為加強資訊安全管理，本公司已針對硬體防護、裝置管理、應用系統安全監控、上網及行動安全等，訂有資通安全檢查辦法。
2. 本公司資通安全檢查辦法訂有各項資訊安全管理作業規定，定期核對現行系統作業方式及資訊安全，並考量風險管理等因素，進行風險評估與控制測試之必要性。
3. 透過技術面與管理面相關檢核措施，以改善並提升網路、資訊系統安全防护能力及資訊治理水平。
4. 為確保本公司營運系統安全，除定期對員工全面性宣導以提升員工判斷資安風險意識，並成立資訊安全處理小組因應突發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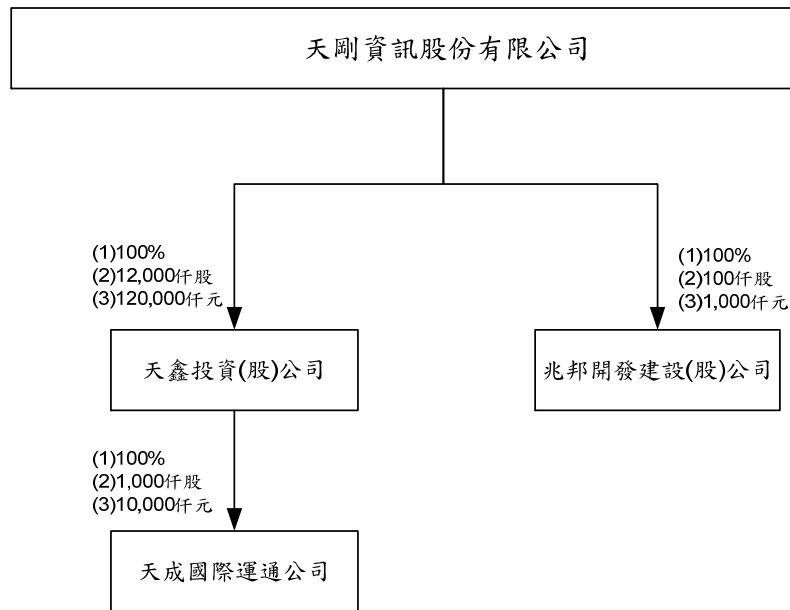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09.6.3)



(1) 持股比率
(2) 持有股數
(3) 原始投資金額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9.05.29)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	86.12.08	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 150 號 7 樓	NT\$120,000,000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有價證券投資業
兆邦開發建設(股)公司	95.11.29	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 150 號 7 樓	NT\$1,000,000	住宅大樓及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業
天成國際運通(股)公司	93.04.29	臺北市大同區長安西路 150 號 7 樓	NT\$10,000,000	資訊系統整合服務業

3.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姓名及持股情形

108 年 05 月 29 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	董 事	天剛資訊(股)公司	12,000,000	100%
兆邦開發建設(股)公司	法人代表	董事長：呂國雄	100,000	100%
	法人代表	監察人：陳文軒		
天成國際運通(股)公司	董 事	天剛資訊(股)公司	1,000,000	100%
	法人代表	董事長：呂國雄		
	董 事	天鑫投資開發(股)公司		
	法人代表	董事長：呂國雄		

4.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 總額	淨 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損) 益(稅後)	每股盈餘 (元) (稅後)
天鑫投資開發 (股)公司	120,000	116,819	4,929	111,890	101,216	(27,147)	(8,307)	(0.46)
兆邦開發建設 (股)公司	1,000	575	25	550	0	(1,833)	(1,826)	(18.26)
天成國際運通 (股)公司	10,000	1,778	20	1,778	0	(39)	(28)	(0.028)

(一)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83~148 頁。

(二) 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請參閱第 82~148 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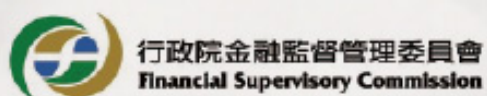


董事長：呂國雄





- 股票代碼：5310



-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指定
- 資訊申報網址及年報查詢網址：
mpos.twse.com.tw
- 公司網址：
www.cgs.com.tw